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013

2021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朱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季善兵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存在环境保护风险、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宏观经济波动风险、技术风险等，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四节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0,2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1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3
第十节 公司治理.....	70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5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76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或江天化学	指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南通荣钰	指	南通荣钰工业服务有限公司
产控集团	指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新源投资	指	南通新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山股份	指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甲醇	指	无色有酒精气味易挥发的液体，是重要的化工原材料
盐酸	指	氯化氢（HCl）的水溶液，工业用途广泛。盐酸的性状为无色透明的液体，有强烈的刺鼻气味，具有较高的腐蚀性
甲醛	指	常温常压下为无色透明、易挥发、易燃液体
多聚甲醛	指	又称仲甲醛、固体甲醛、聚合甲醛，是甲醛的线型聚合物，为易燃的白色粉末或颗粒，分子式为（CH ₂ O） _n 。易溶于热水并释放出甲醛，能溶于强碱及碱金属碳酸盐溶液，不溶于乙醇和乙醚
颗粒多聚甲醛	指	颗粒状的多聚甲醛，与一般的粉末多聚甲醛相比，具有溶解性更强，安全生产性高，职业危害性小等优点
氯甲烷	指	又称甲基氯，有醚样的微甜气味，为易燃、无色、易液化的气体，易溶于氯仿、乙醚、乙醇、丙酮，微溶于水
超高纯氯甲烷	指	采用合成工艺生产的超高纯氯甲烷，纯度可达到 99.99%
均三嗪	指	1,3,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发行人的一种化工产品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江天化学	股票代码	300927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江天化学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antong JiangTian Chemical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辉		
注册地址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央路 1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26009		
办公地址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央路 1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6009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ntjtc.com/		
电子信箱	security@ntjtc.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梅	史彬
联系地址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央路 16 号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央路 16 号
电话	0513-83599158	0513-83599190
传真	0513-83599155	0513-83599155
电子信箱	chenmei@ntjtc.cn	shibin@ntjtc.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正军 季昊楠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赵宏 管恩华	2021.01.07-2024.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437,705,981.44	499,997,157.85	-12.46%	610,915,53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005,268.81	53,736,284.99	2.36%	61,555,55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457,417.16	51,276,744.71	2.30%	60,182,22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504,544.53	53,692,240.31	-2.21%	61,155,293.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45	0.8934	2.36%	1.02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145	0.8934	2.36%	1.02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5%	21.89%	-2.64%	29.22%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元）	761,139,421.79	515,601,359.39	47.62%	419,544,99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7,332,756.63	267,082,649.87	101.19%	234,398,864.8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5,461,681.82	105,579,035.74	98,712,809.24	127,952,45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53,930.76	17,235,778.08	12,487,377.49	12,528,18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07,313.35	15,836,176.42	12,291,986.00	12,421,94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1,300.92	34,310,040.16	-5,466,725.16	20,059,928.6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183.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8,572.52	2,954,469.92	2,254,515.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40,716.06	-35,001.62	-555,040.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9,620.88	459,928.02	326,143.78	
合计	2,547,851.65	2,459,540.28	1,373,331.2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行业状况

(1) 宏观经济形势

化学工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为三大产业各种经济部门提供配套服务和产品，其与宏观经济高度相关。公司生产的甲醇深加工产品下游主要用于合成树脂、橡胶、农药及电子化学品等领域，用途广泛。同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稳步推进带来的供需关系改善，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空间。国家改革稳步推进和宏观经济形势健康稳定，将为公司发展带来良好的市场空间。

(2) 行业形势

随着社会管理规范进一步提高，对精细化工行业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和技术水平不断提出更高的要求。高污染、高能耗的装置技术将被逐步淘汰，掌握较高安全环保技术水平以及研发实力的企业将脱颖而出，整体行业融合整合趋势将加强，整体朝着集团集约化发展。企业安全环保能力提升将促进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在安全环保生产同时，巩固公司在甲醇下游深加工领域的技术优势和先发优势，通过扩大生产规模和延伸产业链，获得成本上的规模优势和产品结构多元优势，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依托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持续大力进行技术研发投入，加强技术成果产业化和产业链延伸，丰富公司的产品体系，拓展新的市场。

2. 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专注于以甲醇下游深加工为产业链的高端专用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颗粒多聚甲醛、高浓度甲醛、超高纯氯甲烷及 1,3,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等，目前公司产品应用于合成树脂、胶黏剂、混凝土外加剂、农药除草剂、香精香料、染料、电子化学品以及纺织染整助剂、表面活性剂等多个领域。公司自设立以来，依托先进的工艺技术、对生产流程的精细管理以及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在中高端及大型客户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并通过推出不同浓度、含量、型号的多种精细化学品，满足不同领域、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系行业内产品应用领域较广泛、品种规格较齐全、客户认可度较高的厂商之一。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不断提升生产的绿色、智能及节能化水平，先后荣获“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江苏省节水型企业”、南通市环境信用绿色等级企业称号。

3.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由营销部负责。公司采购业务实行规范化、流程化管理，制定了《采购管理程序》，明确了采购管理流程。营销部根据生产计划、材料需求表、市场调研报告以及生产部门或仓库保管部门定期反映的物资储备等情况编制采购计划，经分管领导及总经理批准后交采购人员执行。公司主要原材料甲醇的采购系每年底在综合评价的基础上确定下一年度的合约供应商，并为之签订框架协议；辅料、催化剂等其他产品的采购则在合格供应商中灵活比价采购。

(2)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总经理根据董事会下达的经营目标编制年度生产计划，指导全年的生产经营活动。营销部根据市场销售情况、产品销售合同，考虑库存情况，于每月底制定下月的销售计划，经总经理批准后，发放到生产部。生产部结合车间的生产能力，依据销售计划制定月度生产计划，经分管领导审核后报总经理，经批准同意后发至相关单位执行。每周分管领导组织公司营销部、生产部及仓储部门主管，结合市场需求和销售完成的实际情况在每个生产周期内动态调整生产计划。生产过程中质检部负责原料及产成品的质量控制。

(3) 销售模式

公司以直销方式面对市场独立销售。公司产品销售对象以内销客户为主，辅以少量外销客户。公司产品下游应用领域比较广泛，按照客户需求提供产品。部分客户根据其自身的产销计划，与公司签署供货框架协议，客户每月按需向公司下订单，公司根据订单组织生产和供货；部分客户公司根据其当时采购订单及时供应。

4.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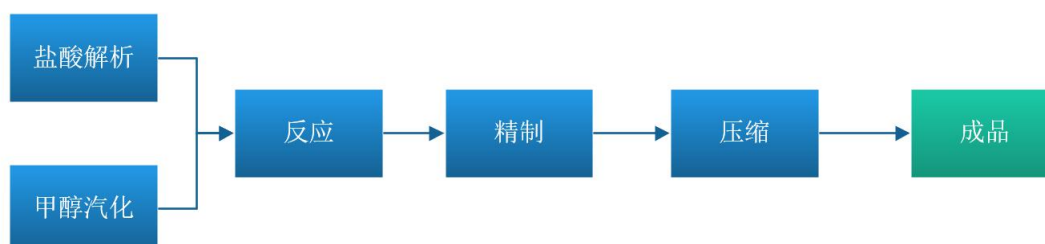
(1) 甲醛



(2) 多聚甲醛



(3) 超高纯氯甲烷



5.行业周期性

公司所处的精细化工行业上游是石化、煤化工等基础化工原料制造行业，其市场波动受到宏观经济形势的直接影响。由于精细化工下游覆盖了国民经济的众多领域，因此，行业的稳步发展在一定程度上依赖于国民经济的稳定运行。整体而言，精细化工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特征。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期末比期初增加 16,305.93 万元，增长 155.45%，主要系公司年产 3.5 万吨多聚甲醛装置及其配套等在建项目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期末比期初减少 13,451.19 万元，下降 68.45%，主要系公司年产 3.5 万吨多聚甲醛装置及其配套等在建项目转固所致。
货币资金	期末比期初增加 22,063.08 万元，增长 343.31%，主要系公司上市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生产工艺和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产品生产技术的革新，并积极延伸以甲醇为原料的下游高端专用精细化学品产业链。公司已授权发明专利9项，实用新型专利34项。

（2）产品多元化及技术服务优势

公司的颗粒多聚甲醛、高浓度甲醛、超高纯氯甲烷和 1,3,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等多种产品，可应用于合成树脂、胶黏剂、混凝土外加剂、农药除草剂、香精香料、染料、电子化学品以及纺织染整助剂、表面活性剂等多个领域。随着客户市场对供应方的需求多元化。如何扮演好供应商的角色，不仅要拥有单一制造能力，还要不断增加延伸公司其它产品和服务，给到客户最便捷与专业的一体化服务。通过定制化、柔性化生产的策略以满足客户不同的产品规格需求，并同时保障了产品的稳定供应。此外，在产品质量控制方面，公司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对生产运营实施全流程管控，以确保产品质量优于行业标准。在产品售后服务方面，公司认真对待每一项反馈，组织技术服务小组分析问题、研究客户诉求、制定方案，帮助客户解决使用过程中的系列问题。

（3）循环经济综合利用优势

将循环经济的理念贯穿到企业发展的全过程中去，从原料选择、工艺过程和生产管理等各个环节入手，减少浪费、降低能耗，提高资源的综合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使生产过程中排放的污染物最少化，做到既提高经济效益，又减少环境污染。公司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以管理和技术为手段，将环境保护战略持续应用于整个生产过程，使污染的产生量和排放量最小化。公司从细节做起，加大节能降耗措施的实施力度，例如从生产负荷、运行周期、工艺指标等多方面着手，优化整个工艺流程和参数，从而使装置经济合理运行。

（4）管理团队优势

化工行业是包括工艺、装备、工程、技术、管理、物流、贸易和信息等方面，技术的进步也是厚积薄发的结果。公司拥有一支长期从事化工行业的优秀管理团队，长期专注于以甲醇下游深加工为产业链的高端专用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其中，核心团队成员对甲醇下游产品行业具备丰富的经验和认识，均有着10年以上的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和客户服务经验。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发展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一套科学的人力资源制度和机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要求，提升人才梯队的建设，强调变革、意识危机，保持组织活力，从而保证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5）安全环保优势

随着国家和社会对安全和环保的要求越来越高，企业的安全和环保能力直接关乎企业未来的生存与发展。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安全环保工作，经过近20年的实践和持续自主优化，形成了行之有效的长效管理机制。公司坚持“本质环保、预防为主、过程管理、持续改进”的环保方针，致力于安全和环保的研发，通过装置改进和生产工艺的优化，减少三废排放和提高本质安全化水平，并形成了一系列的专利，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基础，并进一步增强公司整体的竞争能力。

（6）长期合作、稳定可靠的优质客户资源优势

化工产业因其特殊性，上游原料的品质对下游产品的影响较大，下游生产企业对供应商在技术、环保、职业健康、质量、生产稳定性等各方面有着严格的综合考评和准入制度。经过长期的业务合作，公司与国内外重点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下游公司在确定业务合作关系前，对供货商的生产设备、研发能力、生产管理和产品质量控制能力进行长达数年的严格考察和遴选，一旦建立起业务关系，就会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保持稳定。

（7）地缘优势明显

公司所处的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是我国首批14个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之一，具有多家国际大型化工企业，地理位置及产业集群使公司具有不可复制的地域优势。由于国内外著名化工企业的进驻，也造就了公司所在化工园区安全、环保方面的高起点和规范化。南通市化工产业基础雄厚，东临黄海，南临长江，运输不仅有舟桥之便，更具江海联运的优势。与其他竞争对手相比，更便于产品、原料来往运输至世界各地，使公司采购、销售成本优于同行。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公司根据各项运作规范要求促使生产经营管理进一步合规、提升生产开工率、提升管理规范化水平，对外加大市场开拓，稳步推进生产经营工作。公司在各位股东、董事、监事支持下，经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在安全环保、生产销售、项目建设、企业上市等方面开展工作。

受全球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流行及主要原材料甲醇价格波动的影响，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770.6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46%，而受主要产品多聚甲醛等产品国内外市场供求关系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本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00.5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6%；实现基本每股收益0.914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6%。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1.安全环保常抓不懈，贯彻安全标准化管理。

公司严格贯彻安全标准化管理，安全环保警钟长鸣，进一步提升安全本质化、科学化水平。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在提升公司竞争优势同时警示我们要始终围绕安全生产筑牢思想防线，强化安全意识，在保障安全和合规的前提下，开展各类经营活动。依托公司绿色智能化工厂建设，全面提升了安全、环保、生产制造各方面智能化水平，把公司积累的生产经验、安全环保改进、装置提升水平科学整合，强化安全环保同时，带动公司朝规范化、智能化、信息化方向发展。

要求各部门在日常工作实践中能够举一反三，加深认识理解，时刻敲响安全警钟。视责任如泰山、视隐患为事故、把风险当靶子，健全长效管理机制，扎实抓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各项任务。2020年全年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职业卫生事故。2021年将进一步加强隐患排查整改，强化落实提升安全风险科学化管理水平，防患于未然。

2.生产提质增效，项目建设稳步推进。

公司年产3.5万吨多聚甲醛装置及其配套技改项目已完成安全、环保等各项验收工作，已完成《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变更，多聚甲醛产能由4.5万吨增加至8万吨，甲醛产能由28万吨增加至40万吨，项目的正式投产为明年扩大销售，提升盈利奠定基础，多聚甲醛产品的市场份额和定价话语权进一步得到提升。

公司通过工艺升级、自动化建设、流程优化、加大对关键设备的巡检和维护工作等措施，实现了稳定生产，持续开展节能降耗工作。始终坚持“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思想，依托省级技术中心，深挖多聚甲醛下游产品研发，注重培养专业技术人才，与高校合作加强内外部技术资源整合，形成了一套成熟的产品和技术研发模式，促进了自主创新能力。经过长期生产经验的积累、技术改进和自主创新，2020年获得1项发明专利和4项实用新型专利，坚持高标准质量管理，树立质量为本理念。

3.多措并举，提升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营销部门依托颗粒多聚甲醛竞争力和市场开拓，扩大市场占有率。提前做好谋划，为新装置开车投产开发新客户。定期分析研究市场动态，全力开拓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质检部门配合完成多家客户质量审核，持续跟踪客户产品使用反馈，做好技术支持服务工作。进一步优化客户结构，改变原有大客户占比过大情况，开拓上市公司、行业龙头企业成为公司优质合作客户，提高抵御市场波动能力。克服疫情在一定时间内对公司造成的影响，持续布局经营，多措并举开拓市场谋求突破，为公司规模扩大、业务增长、市场拓展打下重要基础。

4.持续规范生产经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首发申请获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11月27日获得证监会批复，2021年1月7日成功登陆了资本市场，给公司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公司将按照资本市场规范要求，做好生产经营工作，依法合规披露。树立规范运营理念，实现公司安全环保生产、经营出效益，员工各司其职，确保公司的合规高效率运营。

5.以党建为引领，推动企业和谐发展。

公司党支部根据全面从严治党的新要求提升内部管理，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强化作风建设。党支部组织开展了“我为江

天发展献计献策”的活动、学习苏州“三大法宝”、答好南通“发展四问”的专题讨论活动、组织全体党员及发展对象前往苏州冯梦龙廉政教育基地接受培训等活动锤炼党性修养，提升组织凝聚力，点燃担当作为、奋勇拼搏的干事热情，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履职尽责。对困难职工开展帮扶，为全员及配偶子女购买重大疾病保险，给生重病的职工带去了实实在在的帮助。公司工会、群团组织参加集团组织的爱心服务活动，同时积极组织参加等活动，展示了员工风采。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甲醇	询比价采购	56.44%	否	1,706.20	1,727.00
合成盐酸	询比价采购	1.62%	否	184.48	259.65
烧碱	询比价采购	0.14%	否	599.63	511.14
三聚甲醛	询比价采购	0.70%	否	11,858.25	15,338.86
丙烯腈	询比价采购	0.62%	否	7,375.52	8,743.19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价格受上游供应商成本和市场供求关系影响而波动。

甲醇为公司甲醛、多聚甲醛等主要产品的主要原材料，2020年甲醇的采购金额占当年采购总额的56.44%，受新冠疫情以及化工行业整体经济环境的影响，本年度甲醇的平均采购价格较上年下降了16.41%，从全年来看，上半年处于价格下行通道，至7月份触底反弹，于2020年末，甲醇价格达到年初的水平，总体下半年采购均价高于上半年1.22%。甲醇等主要原材料年采购均价的下降，使公司主要产品的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的比例较上年度有所下降。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颗粒多聚甲醛	产业化	陆辉,张永锋,成水明,郭勇,季咏红,吴松华	催化剂装填机 ZL201010238197.4,生产多聚甲醛时产生的稀甲醛的循环使用工艺 ZL201010223717.4,多聚甲醛生产蒸发浓缩装置 ZL201420174398.6,多聚甲醛催化剂系统稳压回流装置 ZL201620470502.5,多聚甲醛流化床干燥装置 ZL201720997330.1,高效混合稀醛提浓装置 ZL201820888547.3,多聚甲醛生产线进料设备 ZL201820949249.0,多聚甲醛洗涤冷却装置 ZL201921831068.9	公司多年来一直注重产品生产技术的革新与工艺的改进优化，拥有一支业务素质高和研发能力强并在业内具有影响力的研发队伍。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并和浙江工业大
超高纯氯甲烷	产业化	陆辉,张永锋,成水明,郭勇,季咏红,吴松华	合成氯甲烷的副产物含甲醇盐酸的分流处理工艺 ZL201410179727.0,液化气体灌装置换方法 ZL201510811429.3,氯甲烷生产装置 ZL201220722359.6,氯甲烷进酸预热系统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ZL201220722360.9,氯甲烷反应釜装置 ZL201220722717.3,氯甲烷蒸汽冷凝水净化回用装置 ZL201520170728.9,氯甲烷反应器 ZL201520935493.8,含醇盐酸的分流进料装置 ZL201822156602.2,一种氯甲烷的精制系统 ZL201822208836.7,用于生产氯甲烷的盐酸闪蒸装置 ZL201921831770.5	学等高校开展产学研合作。为进一步充实科研力量,不断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将全方位引进国内外高层次人才,完善研发、生产、质控等各方面的人才配备,建立人才梯队储备制度。
高浓度甲醛	产业化	陆辉,张永锋,成水明,郭勇,季咏红,吴松华	用于铁钼法甲醛生产过程中的甲醇净化装置 ZL201510132548.6,一种高浓度甲醛生产线的分布式控制 ZL201811607161.1,用于甲醛生产的循环送风装置 ZL201420174378.9,具有甲醛工艺气循环保护装置的风机系统 ZL201520170519.4,甲醛溶液在线混配装置 ZL201520169963.4,甲醛催化剂抽吸吸尘器 ZL201520935602.6,甲醛泵机封水自循环装置 ZL201520935601.1	
1,3,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	产业化	陆辉,张永锋,成水明,郭勇,季咏红,吴松华	三嗪分层器系统 ZL201720997927.6,三嗪轴浆微颗粒过滤装置 ZL201720997329.9,轴浆过滤器 ZL201720997327.X,三聚甲醛粉碎机 ZL201921831658.1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甲醛(折 37%浓度)	40 万吨	79.74% ¹	0	新建 12 万吨甲醛生产装置已于 2020 年底转固
多聚甲醛(折 96%含量)	8 万吨	87.51% ²	0	新建 3.5 万吨多聚甲醛生产装置已于 2020 年底转固
超高纯氯甲烷	2 万吨	67.21%	0	
1,3,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	1000 吨轴浆、1000 吨粉剂	84.52%	1000 吨粉剂	年产 1000 吨 1, 3, 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装置项目正在建设中

注:

- 1、甲醛(折 37%浓度)产能利用率计算未包括于 2020 年底转固的新建甲醛装置,该装置设计产能为 12 万吨/年。
- 2、多聚甲醛(折 96%含量)产能利用率计算未包括于 2020 年底转固的新建多聚甲醛装置,该装置设计产能为 3.5 万吨/年。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南通开发区化工园区	园区的产业定位为生态环保型精细材料化工、医药健康(植物保护)产业,园区共形成两大产业链:化学新材料产业和医药健康(植物保护)产业。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机构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苏)XK13-014-00026	2020.11.27至2026.2.28
2	安全生产许可证	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苏)WH安许证字[F00036]	2020.7.25至2023.7.24
3	排污许可证	南通市生态环境局	91320600717452733F001P	2020.1.10至2023.1.9
4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苏通开排水字第191008号	2019.10.31至2024.10.30
5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苏(F)危化经字(J)00265号	2020.7.30至2023.7.29
6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应急管理部化学品登记中心、江苏省化学品登记中心	320612020	2019.6.10至2022.6.9
7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证明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320601K(2020)030	2020.8.25至2023.8.24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南通海关	3206250009	长期有效
9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南通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3211003311	-
1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3200717452733	-
11	REACH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REACH Compliance Service Limited	RCS/CERT-R200-001-8-E16405	-
12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江苏省安全生产协会	苏AQBWHII201937008	2019.8至2022.8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从事化纤行业

是 否

从事塑料、橡胶行业

是 否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37,705,981.44	100%	499,997,157.85	100%	-12.46%
分行业					
化学制品制造	436,514,875.26	99.73%	487,909,013.95	97.58%	-10.53%
化学制品贸易及其他业务	1,191,106.18	0.27%	12,088,143.90	2.42%	-90.15%
分产品					
多聚甲醛	187,412,607.80	42.82%	218,577,141.47	43.72%	-14.26%
甲醛	154,156,901.60	35.22%	187,138,958.03	37.43%	-17.62%
超高纯氯甲烷	51,889,649.88	11.85%	57,875,210.31	11.58%	-10.34%
1,3,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	30,758,174.93	7.03%	21,713,446.26	4.34%	41.65%
其他	13,488,647.23	3.08%	14,692,401.78	2.94%	-8.19%
分地区					
境内	393,671,339.41	89.94%	460,837,594.45	92.17%	-14.57%
境外	44,034,642.03	10.06%	39,159,563.40	7.83%	12.4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化学制品制造	436,514,875.26	327,025,570.90	25.08%	-10.53%	-10.19%	-0.29%

分产品						
多聚甲醛	187,412,607.80	128,300,908.41	31.54%	-14.26%	-18.85%	3.88%
甲醛	154,156,901.60	138,229,145.18	10.33%	-17.62%	-12.28%	-5.47%
超高纯氯甲烷	51,889,649.88	40,168,014.66	22.59%	-10.34%	0.98%	-8.68%
1,3,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	30,758,174.93	13,687,575.83	55.50%	41.65%	4.67%	15.72%
分地区						
境内	393,671,339.41	300,400,653.45	23.69%	-14.57%	-14.34%	-0.21%
境外	44,034,642.03	27,531,971.26	37.48%	12.45%	15.16%	-1.4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吨

产品名称	产量[注]	销量[注]	收入实现情况	产品上半年平均售价	产品下半年平均售价	同比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多聚甲醛	39,379.46	39,447.38	187,412,607.80	4,859.69	4,650.50	-4%	公司根据市场情况适时调整销售价格
甲醛	223,273.75	133,544.95	154,156,901.60	1,219.19	1,105.68	-9%	
超高纯氯甲烷	13,441.40	13,429.74	51,889,649.88	3,783.23	3,971.52	5%	
1,3,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	845.24	945.41	30,758,174.93	28,705.35	36,012.45	25%	

注：

- 1、上表中的产量系将各规格浓度按照标准浓度折算之后的产量，与下述“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之中的产量口径一致；
- 2、为客观计算各产品的销售均价，上表中的销量系各规格浓度产品实物销售量加总所得数据，与下述“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之中的按照标准浓度折算的销售量有所不同。

海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海外业务名称	开展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对海外业务的影响	公司的应对措施
出口多聚甲醛、1,3,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等产品收入	公司 2020 年度出口多聚甲醛、1,3,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等产品实现收入 4,403.46 万元，占公司当年度收入总额的 10.06%	报告期内该出口收入税收政策无变化	无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多聚甲醛（折 96% 浓度）	销售量	吨	39,563.47 ¹	40,689.75	-2.77%
	生产量	吨	39,379.46	40,444.97	-2.63%
	库存量	吨	747.23	1,063.06	-29.71%
甲醛（折 37%浓度）	销售量	吨	154,249.83 ²	153,119.89	0.74%
	生产量	吨	223,273.75	254,137.47	-12.14%
	库存量	吨	3,471.6 ⁴	3,031.01	14.54%
超高纯氯甲烷	销售量	吨	13,429.74	15,033.3	-10.67%
	生产量	吨	13,441.4	14,641.52	-8.20%
	库存量	吨	265.14	169	56.89%
1,3,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折轴浆 46%）	销售量	吨	989.82 ³	792	24.98%
	生产量	吨	845.24	834.7	1.26%
	库存量	吨	108.42	253	-57.15%

注：

- 1、公司多聚甲醛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量已按照 96%含量折算。
- 2、公司甲醛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量已按照标准的 37%浓度折算；
- 3、公司 1,3,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量已按照标准的 46%浓度折算；
- 4、甲醛产量和销量数据未包括为江山代加工的甲醛部分。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多聚甲醛和1,3,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产品由于本年第四季度起销量有所增加，相应期末库存量减少，超高纯氯甲烷本年度销售量下降，期末库存量较期初增加96.14吨。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化学制品制造	材料成本	233,969,180.96	71.35%	285,174,898.68	76.13%	-17.96%
化学制品制造	人工成本	9,456,267.02	2.88%	10,623,433.76	2.84%	-10.99%
化学制品制造	制造费用	65,492,169.27	19.97%	68,333,339.12	18.24%	-4.16%

化学制品制造	运费	18,107,953.65	5.52%	0.00	0.00%	
化学制品贸易及其他业务		907,053.81	0.28%	10,471,303.16	2.80%	-91.34%
合计		327,932,624.71	100.00%	374,602,974.72	100.00%	-12.46%

说明

公司2020年度营业成本较上年度下降了12.46%。因报告期公司减少了多聚甲醛贸易业务，使化学制品贸易及其他业务有下降了91.34%；化学制品制造为本公司自制成本，受上游原材料价格影响以及执行新收入准则产品销售运费列报调整的影响，2020年度材料成本占比较上年度有所下降，而报告期人工成本较上年下降10.99%，主要原因系受新冠疫情影响，根据南通市政府《关于阶段性减免、减征社会保险费有关事项的公告》，减免了公司负担的部分社保费用。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8,124,190.2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6.1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A 客户	61,708,069.04	14.10%
2	B 客户	32,287,203.73	7.38%
3	C 客户	25,477,515.63	5.82%
4	D 客户	19,991,887.38	4.57%
5	E 客户	18,659,514.44	4.26%
合计	--	158,124,190.22	36.1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35,324,225.3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6.5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比例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A 供应商	56,947,468.24	13.68%
2	B 供应商	51,027,441.73	12.26%
3	C 供应商	45,089,151.47	10.83%
4	D 供应商	43,723,827.61	10.50%
5	E 供应商	38,536,336.30	9.26%
合计	--	235,324,225.35	56.5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850,424.26	28,999,060.42	-72.93%	销售费用同比下降，主要为：（1）按照新收入准则要求，本年将销售过程中发生的产品运输费用计入营业成本；（2）公司根据市场供需状况，减少了对仓储的需求，仓储费用同比减少。
管理费用	25,960,810.53	24,020,847.04	8.08%	本年增幅 8.08%，主要系公司继续加大环保投入，环境保护费同比增加导致。
财务费用	3,636,708.87	4,090,680.73	-11.10%	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11.10%，主要为公司按照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缩小银行借款规模，本年偿还银行借款使借款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7,044,546.17	6,773,681.15	4.00%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内容
1	氯甲烷精制提纯工艺的研发	1、研发科学、安全和环保的氯甲烷精制提纯工艺路线；2、优化选择氯甲烷精制提纯最佳工艺条件；3、改进氯甲烷精制的工艺装置。
2	水性纺织品固色剂制备工艺的研究	1、研发水性纺织品固色剂合成工艺路线；2、优选水性纺织品固色剂合成工艺条件；3、探索水性纺织品固色剂产业化方案。
3	三嗪污泥干化方法的研发	研发三嗪轴浆产品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水的压滤及干燥处理工艺。在减少污染物排放的同时，平衡利用甲醛工段的副产蒸汽，提高产品利润。
4	银法甲醛生产工艺优化的研	1、研究优化银法甲醛生产工艺方法；2、开发银法甲醛工艺尾气处理方法；3、寻求提高

	发	银法甲醛余热利用效率的最佳方法。
5	多聚甲醛工艺优化和生产能力提升的研发	1、研发多聚甲醛生产蒸发浓缩装置；2、研发带有自洁装置的多聚甲醛蒸发真空系统，从而提高工作效率；3、研究开发多聚甲醛工艺尾气处理技术和装置,降低工艺尾气排放浓度,确保多聚甲醛工艺尾气达标排放。
6	环己烯酮衍生物合成工艺的研发	1、研究环己烯酮衍生物的合成工艺；2、开发合成工艺副产品的综合利用方法；3、研究制定工业化生产工艺技术方案。
7	多聚甲醛仓储智能化开发	1、进行多聚甲醛仓储AGV系统的研发；2、编制多聚甲醛仓储智能化作业流程；3、研究原有多聚甲醛自动包装机和自动码垛机与新开发智能系统的衔接，同步改造并纳入实时数据平台；4、与外单位合作，研究多聚甲醛仓储智能化作业所需的自动套铁笼机、自动取铁笼机以及输送辊道等机械设备的加工制造。
8	甲醛下游产品废水处理工艺的研究	进行甲醛下游产品废水处理技术的综合开发。
9	三嗪系列新产品生产工艺技术的研发	1、研发三嗪系列新产品合成工艺路线；2、优选三嗪系列新产品合成工艺条件；3、探索三嗪系列新产品产业化方案。4、开展三嗪系列新产品产业化的小试和中试。
10	多聚甲醛下游产品的研发	1、开发多聚甲醛下游系列产品。2、开发下游产品合成新工艺。3、开发合成工艺副产品的综合利用方法。

公司在研项目主要围绕产品工艺优化改进、节能减排以及新产品的研发。上述项目研发完成后，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46	44	4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3.83%	22.68%	23.12%
研发投入金额（元）	14,598,575.22	18,982,926.51	20,214,259.5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34%	3.80%	3.3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798,009.67	441,247,793.21	-1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293,465.14	387,555,552.90	-18.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04,544.53	53,692,240.31	-2.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29,577.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986,858.92	67,649,735.61	16.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57,281.81	-67,649,735.61	-74.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969,500.00	84,500,000.00	20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73,495.25	66,324,803.73	10.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396,004.75	18,175,196.27	925.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630,788.48	4,483,774.40	4,820.6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度较上年度同比增加 925.5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年度较上年度同比增加 4,820.65%，主要为2020年12月，公司获准公开发行股份，收到募集资金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度较上年度同比下降74.19%，主要为本年公司3.5万吨多聚甲醛生产装置及其配套装置处于试生产阶段，项目建设投入减少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174,275.60	-0.27%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产成品按照成本与市场孰低计提跌价准备 17.43 万元，并已于下半年销售。	否
营业外收入	2,483,416.19	3.87%	主要包括：南通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给予公司的上市奖励 100 万元；公司清理以前年度报废物资材料 146.72 万元。	否
营业外支出	42,700.13	0.07%	主要为公司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形成。	否
其他收益	528,572.52	0.82%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84,897,171.62	37.43%	64,266,383.14	12.46%	24.97%	货币资金年末增加 343.31%，系本年度公司上市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57,886,583.59	7.61%	44,274,017.70	8.59%	-0.98%	本年四季度起因市场回暖，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增加，使期末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 30.75%。
存货	31,558,981.69	4.15%	44,801,551.74	8.69%	-4.54%	年末存货较年初下降 29.56%，主要系 2020 年优化库存管理以及四季度起销量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267,954,483.54	35.20%	104,895,171.43	20.34%	14.86%	年末较年初增长 155.45%，主要系公司年产 3.5 万吨多聚甲醛装置及其配套等在建项目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61,994,496.84	8.14%	196,506,383.54	38.11%	-29.97%	年末较年初减少 68.45%，主要系公司年产 3.5 万吨多聚甲醛装置及其配套等在建项目转固所致。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63%	40,000,000.00	7.76%	-5.13%	年末较年初减少 2,000 万元，系由于本年度公司缩小银行借款规模，偿还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47,500,000.00	6.24%	73,500,000.00	14.26%	-8.02%	年末较年初减少 2,600 万元，系公司按照合同规定偿还了部分长期借款，及年末将须于一年内偿还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00,000.00	1.71%			1.71%	年末将须于一年内偿还的长期借款自“长期借款”重分类至本项目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32,717,322.29	32,717,322.29
上述合计	0.00						32,717,322.29	32,717,322.29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本年度，公司将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持有目的以及金融准则的规定，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报告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为 3,271.73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资产权利受限的情况。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3,205,674.64	148,373,991.81	-70.8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年	首次公开发行	22,847.78	0	0	0	0	0.00%	22,847.78	2020年12月31日到账，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动用，于2021年1月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22,847.78	0	0	0	0	0.00%	22,847.7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13号）文件，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2020年12月份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50,000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3.39元，募集资金合计26,846.95万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3,999.17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2,847.78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0SUAA20016号的《验资报告》。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2020年度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0.00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0.00万元；募集资金累计投入0.00万元。

（2）募集资金于2020年12月31日到账，2020年度累计利息收入0.00万元，手续费支出0.00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1,000吨1,3,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5,000吨水杨醛技改项目	否	11,220.72	8,873.09	0	0	0.00%		0	0	不适用	否
年产18,000吨系列防霉杀菌剂、3,200吨冶炼萃取剂技改项目	否	3,676.1	2,906.98	0	0	0.00%		0	0	不适用	否
绿色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	否	7,996	6,323.05	0	0	0.00%		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6,000	4,744.66	0	0	0.00%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892.82	22,847.78 ¹	0	0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8,892.82	22,847.78	0	0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到账存入本公司于平安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开立的 15000106011027 账户内，后根据已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要求，于 2021 年 1 月在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公司将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2,847.78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根据 2021 年 1 月 2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按比例进行调整。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精细化工是对基础化学原料进行深加工并制取具有特定功能、特定用途化工产品的化学工业体系，该行业的生产过程技术含量高，注重技术开发、更新以及对客户的技术服务。同时，精细化工与社会经济、工农业生产、国民生活以及科技发展联系较为密切，是国内外制定化工发展战略的关键部分。近年来，全球各个国家特别是工业发达国家都把发展精细化工产品作为传统化工产业结构升级调整的重点发展战略之一，其化工产业均向着“精细化”的方向发展。

（一）甲醛及多聚甲醛市场情况

目前，我国是世界最大的甲醛生产和消费国（根据HIS Markit的统计），在环保要求日益提高及供给侧改革的推进下，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高浓度甲醛在提升下游产品质量的同时可有效减少废水的排放，将会有更多的下游企业转为使用高浓度甲醛。

多聚甲醛作为甲醇深加工产物，多聚甲醛是固体形式的甲醛，易于代替高浓度甲醛，特别是在要求使用无水甲醛作原料的合成工艺方面，用途广泛。因其具有更强的可溶解性，能够有效提高下游用户的产品收率和质量，同时能够有效减少废水排放、职业危害和生产安全隐患等特点，一直是受到国内外化工界的注视，其应用市场已越来越大，被广泛用于生产合成树脂、医药、香精香料、涂料及农药等多种产品。随着国民环保意识不断增强以及国家对环境保护的要求不断提高的背景下，颗粒多聚甲醛在合成树脂等多个高端下游应用领域正在逐步替代传统产品，市场前景广阔。甲醛主要产品下游应用领域情况：

1.合成树脂应用领域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颗粒多聚甲醛是酚醛树脂、铸造用树脂粘结剂等合成树脂产品的重要原材料。全球约66%的甲醛被用以生产脲醛树脂、三聚氰胺甲醛树脂和酚醛树脂等三大类合成树脂。合成树脂是通过化学方法进行人工合成从而得到的一类高分子量聚合物，其在性能上突破了天然树脂在运输、储存和使用上的局限，并且酚醛树脂具有良好的耐酸性能、力学性能和耐热性能。作为重要原料，合成树脂被广泛应用到国民经济的各个方面，包括汽车、电子、电气、家具、玩具和医疗用品等。

（1）酚醛树脂应用领域概况

公司主要产品颗粒多聚甲醛是酚醛树脂的重要原材料。酚醛树脂在摩擦材料、铸造树脂、耐火材料、模塑料、泡沫塑料等应用以及未来高性能涂料、油墨、橡胶轮胎助剂、油田助剂、高分子磁性材料、页岩气树脂、导弹材料、新型碳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和军工等新领域中应用，使得对于酚醛树脂的需求越来越多。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酚醛树脂消费市场。

（2）铸造用树脂粘结剂行业概况

能够满足铸造用粘结剂要求的合成树脂材料，主要用于汽车及内燃机、机床及工具、发电及电力、工程机械等装备制造行业的铸件生产。铸造是装备制造业的基础，铸件的性能和质量直接影响装备的运行水平和可靠性，是发展先进装备工业的先决条件。铸造用树脂粘结剂作为铸造生产中造型和制芯工艺中重要而关键的骨干材料，其综合质量的高低对铸件表面质量及内在质量影响很大，且在铸件废品率、相关成本和生产效率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3）混凝土外加剂行业发展概况

甲醛可用作生产混凝土外加剂中的减水剂，其主要用以改善混凝土性能的材料，如减少混凝土中必要的单位用水量，并能够满足规定的稠度要求，提高混凝土和易性等。

2. 农药除草剂应用领域概况

甲醛可用作生产农药除草剂草甘膦及吡啶，草甘膦作为最大的除草剂品种，市场份额约占世界除草剂三分之一。我国作为全球最大的草甘膦生产国，产能占全球市场的60%以上。

吡啶是目前杂环化合物中开发应用范围最广的品种之一，作为一种重要的精细化工原料，是含吡啶环类农药和医药中间体的基础原料，也是日用化工、饲料、食品添加剂及子午轮胎工业的重要原料，在医药和工业领域，吡啶还可以作为特殊溶剂。吡啶类农药作为全球第四代新型农药，不仅高效、低毒、持效期长，而且对人及生物有良好的环境相容性，符合农药的发展要求和趋势。在国内市场上，据初步统计，含吡啶基的农药品种有50多种，涉及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植物生长

调节剂、杀鼠剂、百草枯等农药品种，主要替代性环保农药产品有敌草快、毒死蜱、吡虫啉等。吡啶在医药领域中也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合成的医药品种也超过50种，涉及抗肿瘤药、神经类药物等，主要产品有兰索拉唑、奥美拉唑、磺胺、青霉素、维生素、可的松等。吡啶在农药产业和医药产业发展中产生了较大的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

3. 香精香料行业概况

多聚甲醛可用作生产香精香料的原料。香料一般作为原料经过调配制成香精后被广泛应用于日化、烟草、制药、纺织及皮革等多个行业。随着国民经济的增长以及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对各类生活用品的需求也与日俱增，香精香料行业呈现出明显的快速发展的趋势。

（二）氯甲烷市场情况

超高纯氯甲烷因其高含量指标和精细化生产工艺，与低纯度氯甲烷在应用领域上存在较大差异，显现出不同的行业特征：普通氯甲烷主要应用于对纯度要求不高的有机硅行业，超高纯氯甲烷则主要应用在电子化学品、丁基橡胶及农药等行业。电子化学品等高端下游行业需要使用合成工艺生产的纯度高达99.99%氯甲烷。得益于下游电子化学品以及集成电路行业的快速发展，超高纯氯甲烷产品也将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三）均三嗪行业的应用情况

公司1,3,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可被用于纺织物整理剂和纤维交联剂。纺织物整理剂是施加于纺织物上，通过改变织物的表面性能，从而赋予织物不易被水或油润湿或铺展、不易附着污垢等特殊功能的添加剂。纺织物整理剂行业作为纺织业的配套产业，与纺织行业的发展高度相关。随着国民经济的稳定增长、居民消费能力的不断提高，我国纺织行业的市场潜力和需求前景将更加广阔，整体仍将保持较快增长。

（四）主要竞争对手

在行业内，镇江李长荣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塞拉尼斯公司、河北锦泰达化工有限公司、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Ercros S.A.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但作为一个充分竞争的市场，分散经营的程度较高，并未形成明显的行业垄断。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专注以甲醇下游深加工为产业链的高端专用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在市场中树立了优良的品牌形象，并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公司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始终坚持产学研和自主创新相结合，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公司根据自身能力、经营状况、资源水平，结合国际国内经济的发展和政策等外部环境及其发展趋势，制定了未来发展战略和目标。

1. 公司将以多聚甲醛为核心产品，通过提高产品产能并增加产品规格，更好地满足不同客户需求；同时纵向延伸现有产业链，围绕多聚甲醛下游产业链，致力于发展高附加值产品，加强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实施科技兴业、规模经营、人才优先、资本经营等竞争策略，在公司的研发能力、产品质量与客户群体等方面构建独特的核心竞争力，最终形成甲醇下游产业链的深加工体系，将公司建成国内领先的精细化工企业。

发展规划--产品结构规划



2. 公司将以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为契机，充分依托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多聚甲醛为核心，积极发展下游产品，延伸产

业链，重点发展系列脱硫防霉杀菌剂、冶炼萃取剂等产品。

第一，保持和强化公司目前在多聚甲醛产品的领先地位，以现有客户、原材料等综合优势及募投项目为依托，提高产能，扩大市场占有率，着力将公司打造成为国际领先的多聚甲醛生产基地。

第二，公司将尽快投入募投项目，并加大新产品研发的投入力度，全面推进甲醇深加工产业链的建设，通过开发精细、高端和环保型新产品，丰富公司产品种类、延伸产业链以适应市场需求。

第三，公司计划加快研发机构的建设，通过采购先进的设备，引进更多专业人才，通过建设分析和实验室等手段，建立行业领先的技术研发中心，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水平。

第四，建设绿色智能化工厂，运用绿色技术从源头减少、消除污染，实现集约、高效和少污染的绿色生产。公司计划利用信息化管理手段代替传统管理模式，搭建智能化工厂管理平台，全面升级公司管理信息化系统，将信息化贯穿于物流管理、生产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客户关系管理和安全环保管理等经营环节，提高企业工作效率。同时，进行仓库智能化建设，将仓库的库存信息与公司ERP管理系统对接，提高仓储管理效率。

三、经营计划

2021年，是公司“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面对新冠疫情及外部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地位，找准战略定位，客观把握行业发展，勤勉尽责开展各项工作，努力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董事会将着重从以下四个方面开展好工作：

（一）为适应公司发展，将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和功能区块布局激发出组织活力。随着公司规模扩大、业务增长、市场拓展和规范化运作的需要，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将进一步完善。公司合规化建设将识别和融合所有内外部合规要素对于企业以及员工的要求，包括国内外的法律法规、政策性要求、行业标准、行业规范、企业内部制度等，并结合证券市场信息披露要求将合规融入到企业现有的管理体系当中，融入到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行为中予以强化。加强对财务活动和经营行为的监督，提高生产作业单位成本质量意识和营销部门盈利能力。强化HSEQ防控，提升重大决策的科学性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组织运作效率和全员整体素质提升。

（二）进一步提升科研创新能力，项目建设稳步推进。进一步规范研发和鼓励创新，结合市场需求与自身发展需要组建战略发展部，充分调研行业动态、产品信息技术等。建立良好的产学研体系和开放式的创新平台。通过实施自身培养与引进相结合的人才发展战略，灵活采取各种方式增强公司的人才力量，同时对公司主要技术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定期培训，更新知识，建立起一支高效且适应公司持续不断发展要求的技术队伍，促进公司的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不断提高。加大对细分行业研究，提升研发创新水平，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基础。

（三）随着公司发展面临的内外部环境变化，以及公司进入资本市场后，公司将根据整体发展战略对人力资源供给和需求情况进行分析，完善岗位职责、人员配置、职业发展、教育培训等方案为公司未来一段时间的发展提供人力资源方面的保证与服务。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提高整体人力资源运作效率。建立科学合理和符合实际需要的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建立科学合理的用人机制，树立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式，围绕公司高质量发展开展人力资源工作。

（四）公司2021年继续在外拓市场、内抓管理的基础上，提高开工率，进一步开发新客户，寻求新的增长点，加强多聚甲醛产品的进口替代，提升公司整体经营管理效率，努力提升公司整体效益。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和原材料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下游市场覆盖广泛，涉及合成树脂、农用化学品、医药及电子化学品等行业，并最终用于农业、建筑、汽车、电子电器及纺织等国民经济的多个终端行业，但如若未来国内宏观经济波动较大，影响了下游行业的需求，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公司将在做好内部生产经营同时，关注整体行业市场动向，及时研判分析，通过技术工艺改进创新抵消成本上涨的压力，防患于未然。

2.环境保护和生产安全风险

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整体环保意识的不断加强，未来可能出台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对化工生产企业提出更高的环保要求。公司将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投入会随着新政策的出台而进一步加大，确保合规运行；内部合规办实时做好法律法规识别，并及时更新内部控制文件，以更高的安全环保标准管理公司生产运行，提升安全管理人员专业能力，提升隐患排查整改能力。

3.技术风险

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高素质的专业技术人员已成为企业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技术保密、新产品开发风险显现。公司将依托省级企业中心，加大对研发支持，出台激励措施鼓励技术创新。研发符合公司实际和市场对路的产品，提升自身竞争力。

4.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可能保持在较高水平。虽然公司已建立了严谨的应收账款管理体系，且主要客户相对稳定，信用较好，资金回收有保障，但是若下游客户财务状况出现恶化或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发生坏账的情况，将使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公司将对客户进行严格评估客户，对除上市公司、大型央企、大型跨国集团以外的客户的应收账款购买信用保险，降低坏账风险。

5.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除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之外，本公司股票价格还将受到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资本市场走势、市场心理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投资者在考虑投资本公司股票时，应预计到前述各类因素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公司管理层将继续勤勉尽职做好生产经营工作。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在分配预案拟定和决策时，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积极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60,1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3,233,000.00元人民币（含税）。该方案经2020年4月7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0年6月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1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0,2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6,842,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6,842,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42,367,800.4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5,838,247.54 元，根据国家相关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5,583,824.75 元。为了回报投资者，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80,2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1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42,000.00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9年3月26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开第九次会议，批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每股0.35元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分配金额为人民币2,105.25 万元。并于2019 年4月16日，经公司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0年4月7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次会议，批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每股0.22元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分配金额为人民币1,323.3 万元。并于2020 年4月28日，经公司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均进行了利润分配且已实施完毕。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上段“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情况”的详细情况说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20 年	16,842,000.00	55,005,268.81	30.62%			16,842,000.00	30.62%
2019 年	13,233,000.00	53,736,284.99	24.63%			13,233,000.00	24.63%
2018 年	21,052,500.00	61,555,556.21	34.20%			21,052,500.00	34.2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 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 限	履行 情况
收购报告						

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控集团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次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1 年 7 月 7 日，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规定的，则本公司同意按照该等规定执行。	2021 年 01 月 07 日	2024-01-06	正常履行中
	南通新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发行人股东新源投资、江山股份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次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规定的，则本公司同意按照该等规定执行。	2021 年 01 月 07 日	2022-01-06	正常履行中
	朱辉、张永锋、陈梅、任建军	股份限售承诺	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朱辉、张永锋、陈梅、任建军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次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1 年 7 月 7 日，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因自身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违反上述承诺。	2021 年 01 月 07 日	2022-01-06	正常履行中
	徐翔、陆辉	股份限售承诺	担任发行人监事的股东徐翔、陆辉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次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规定的，则本人同意按照该等规定执行。监事不因自身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违反上述承诺。	2021 年 01 月 07 日	2022-01-06	正常履行中
	南通产业控股	股份减持承诺	产控集团作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锁定期届满后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本公司将根据商业投资原则，审慎制定锁	2024 年 01 月 06 日	2026-01-06	正常履行

集团有 限公司		<p>期满 24 个月内的股票减持计划，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转让部分或全部发行人股票。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集中竞价或其他合法方式。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底价将相应进行调整。本公司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本公司系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如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做相应调整。</p>			中
南通新 源投资 发展有 限公司； 南通江 山农药 化工股 份有限 公司	股份减 持承诺	<p>新源投资及江山股份作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锁定期届满后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本公司将根据商业投资原则，审慎制定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的股票减持计划，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转让部分或全部发行人股票。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集中竞价或其他合法方式。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底价将相应进行调整。本公司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本公司系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进行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2022 年 01 月 06 日	2024-01 -06	正常 履行 中
朱辉、张 永锋、陈 梅、任建 军、徐 翔、陆辉	股份减 持承诺	<p>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朱辉、张永锋、陈梅、任建军、徐翔、陆辉减持承诺：上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 25%；最高减持比例 25%，且在可减持区间每年保持相同承诺减持；本人离职后，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此外，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因自身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违反上述承诺。</p>	2022 年 01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 履行 中
朱辉、张 永锋、陈 梅、任建	股份减 持承诺	<p>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朱辉、张永锋、陈梅、任建军减持承诺：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如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p>	2022 年 01 月 06 日	2024-01 -06	正常 履行 中

军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做相应调整。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因自身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违反上述承诺。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发行人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公司保证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1年0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一）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根据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公司制定的《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及规划如下：</p> <p>1、本规划的制定原则规划的制定着眼于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分析考虑公司战略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股东的要求和意愿，以求为投资者建立合理、科学、有效的回馈机制，从而保证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p> <p>2、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具体股东回报规划：</p> <p>（1）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采取股票股利分配，如公司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或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或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在满足现金分红后时。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因素。</p> <p>（2）现金分红的具体计划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②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③公司未来十二个月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在满足前述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每年应当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经公司董事会提议和股东大会批准，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上述</p>	2021年01月07日	2024-01-06	正常履行中

		<p>所指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扣除募集资金后的余额的 30%。公司承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及《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进行利润分配。</p> <p>3、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p> <p>（1）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结合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p> <p>（2）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网站投资者交流平台、电话、传真、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p> <p>（3）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时，公司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p> <p>（4）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p> <p>4、本规划的制定周期和调整机制：</p> <p>（1）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本规划，并根据公司即时生效的利润分配政策对本规划做出相应修改，确定该时段的公司股东回报规划。</p> <p>（2）公司制定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二）滚存利润的安排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p>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产控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p> <p>1、本公司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2、本公司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任何方式为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方面的帮助。</p> <p>3、对于本公司将来可能出现的下属全资、控股、参股企业所从事的业务</p>	2021 年 01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与发行人或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情况，承诺在发行人提出要求时出让本公司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出资或股份，并承诺给予公司对该等出资或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			
		4、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对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5、本承诺函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为止。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南通新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任建军、刘志耕、宋金华、张永锋、张进、徐翔、朱辉、李啸风、申志刚、罗莹莹、蒋卫忠、陆强新、陆辉、陈云光、陈梅、黄培丰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的股东、董监高就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承诺： 1、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等方面做出了较为详尽的规定。今后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操作，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公允、合理。 2、公司建立了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的回避制度，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决策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进行回避。 3、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强化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督。 4、为保障发行人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2021 年 01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一) 触发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的 110%时，则启动本方案第一阶段措施；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启动本方案第二、三、四阶段措施。	2021 年 01 月 07 日	2024-01-06	正常履行中

朱辉、任建军、陈梅、张永锋		<p>(二) 股价稳定方案的具体措施</p> <p>股价稳定方案具体包括五个阶段的稳定股价措施，分别是：第一阶段，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启动投资者路演推介方案；第二阶段，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第三阶段，公司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第四阶段，公司董事（不含外部董事和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第五阶段，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第二、三、四阶段措施可以同时或分步骤实施。若上述阶段实施完毕后仍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经审计的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则在公司领薪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降薪 20%，直至连续 6 个月不再出现上述情形为止。</p> <p>1、董事会启动投资者路演推介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10%时，公司将召开董事会采取以下措施：（1）分析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原因。（2）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应提出专项报告。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公司已制定经营战略的执行落实情况；公司未来经营战略是否符合行业市场的未来趋势；公司经营战略及资本战略是否需要修订及如何修订等。（3）公司董事会应以专项公告和机构投资者路演推介的方式，与投资者就公司当前经营情况、未来经营战略、未来业绩预测或趋势说明、公司的投资价值等进行深入沟通。</p> <p>2、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决定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若公司决定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将在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 2 个月内，实施完毕。公司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p> <p>3、公司回购股份股价稳定方案有效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由董事会拟定使用公司上一年实现净利润回购公司股票的议案，并提议召集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全体董事将在董事会中对该议案投赞成票，公司控股股东以及持有公司股票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投赞成票。作为公司股价稳定机制，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议案所动用的资金不应超过公司上一年实现净利润的 15%，回购价格原则上不应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股份回购议案应在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股份回购的议案获得股东大会通过后，公司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时，将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p> <p>4、董事（不含外部董事、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如果公司在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以增持公司股份方式稳定股价：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p>			
---------------	--	--	--	--	--

		<p>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工作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个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与从公司领取的税后累计薪酬额的 10%,不高于上一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税后金额与从公司领取的税后累计薪酬额 30%。但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增持公司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不包括其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个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与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应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p> <p>5、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工作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控股股东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个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年度控股股东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10%,不高于上一年度控股股东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30%。但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控股股东可不再增持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不包括其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个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控股股东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	--	---	--	--

		<p>(三) 终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p> <p>触发股价稳定方案时点至股价稳定方案尚未实施前或股价稳定方案实施后, 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 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 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p> <p>1、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 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 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p> <p>2、相关增持或者回购资金使用完毕;</p> <p>3、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四) 责任追究机制自股价稳定方案触发之日起, 公司董事会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制订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 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 (如需) 后实施, 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董事会不履行上述义务的, 全体董事以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为限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公司未能履行回购公司股票的承诺, 则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且以承诺的最大回购金额为限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董事 (不含外部董事和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承诺, 则董事 (不含外部董事和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且当年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的 20% 归公司所有, 如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主动履行其增持义务, 由董事会、单独或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 由公司董事会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p>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通新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任建军、刘志耕、宋金华、张	其他承诺	<p>(一) 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p> <p>1、发行人承诺本公司承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 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 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 (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赠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发行价应相应调整) 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 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若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控股股东承诺本公司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p>	2021 年 01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永锋、张进、徐翔、朱辉、李啸风、申志刚、罗莹莹、蒋卫忠、陆强新、陆辉、陈云光、陈梅、黄培丰；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p>	<p>民法院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届时如有）。若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产生效益还需要一定时间，公司的净利润可能难以实现同步增长，本次发行将摊薄即期回报。公司承诺通过如下方式努力提升经营水平，增加未来收益，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p> <p>1、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公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募集资金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经济效益持续增长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随着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将有助于公司实现规划发展目标，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争取使募投项目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收益。随着项目逐步进入回收期，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p> <p>2、巩固和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在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达产前，公司将努力巩固和发展公司主营业务，通过多种措施提高公司盈利水平，通过现有业务规模的扩大促进公司业绩上升，降低由于本次发行对投资者回报摊薄的风险。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财务风险将有所降低，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从而保障公司稳定运营和长远发展，符合股东利益。随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将大力拓展市场营销网络，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带来持续回报。</p> <p>3、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做到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得到合法合规使用。公司将通过有效运用本次募集资金，改善融资结构，提升盈利水平，进一步加快项目效益的释放，增厚未来收益，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填补股东即期回报下降的影响。</p> <p>4、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p>		
--	--	--	--

		<p>体系建设，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除此之外，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p> <p>5、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积蓄发展活力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提高整体人力资源运作效率。建立科学合理和符合实际需要的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建立科学合理的用人机制，树立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式。</p> <p>6、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回报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公司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章程（草案）》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为了进一步落实关于股利分配的条款，公司还制定了《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有效保证了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股东的回报。综上，公司将加强企业的经营管理水平和治理水平，加强内部控制，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p> <p>（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p> <p>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公司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四）发行人律师江苏君哲律师事务所承诺</p> <p>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五）审计及验资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p> <p>如果因出具文件的执业行为存在过错，违反了法律法规、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拟定并经国务院财政部门批准后施行的执业准则和规则以及诚信公允的原则，从而导致上述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由此给基于对该等文件的合理信赖其而将其应用于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投资决策的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该等投资者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p> <p>（六）资产评估机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承诺</p> <p>若因本机构为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出具的报告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	--	--	--	--

		<p>(七) 未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p> <p>1、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并就此承诺如下：</p> <p>发行人若未能履行对外作出的任何承诺，则本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公司将自愿采取相应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持股 5%以上股东产控集团、新源投资及江山股份作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并就此承诺如下：</p> <p>本公司若未能履行对外作出的任何承诺，则本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违反本公司对外作出的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将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将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的股东分红，直至本公司按承诺将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时为止；同时，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公司将自愿采取相应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5）将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八)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p> <p>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其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并就此承诺如下：本人若未能履行本人对外作出的任何承诺，则本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发行人有权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将应付本人的薪酬或津贴暂时予以扣留，为本人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p> <p>(九) 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p> <p>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公司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本公司承诺严格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公司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p>		
--	--	---	--	--

		<p>本公司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p> <p>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预计募投项目效益的充分体现需要一定的时间，募集资金到位当年，随着公司股本的扩张，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可能出现下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具体措施履行承诺如下：</p> <p>（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对公司的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本人承诺对日常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自身履行职责无关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将全力支持公司将该员工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p>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以及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2020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予以简化处理，即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二）会计政策变更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批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为：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2020年1月1日，合并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减少预收款项金额4,107,444.07元，增加合同负债金额3,634,906.26元，增加其他流动负债金额472,537.81元。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正军、季昊楠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陈正军 1 年，季昊楠 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原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为公司提供了5年审计服务。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2019年度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鉴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近期服务于本公司的项目组主要人员离职，为了保证本公司后续相关审计工作的可靠性和稳定性，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年度审计工作的安排，经充分沟通、协调及综合评估，结合双方现今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要求。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共计42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3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2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本公司的股东	采购	采购盐酸、烧碱	参考市场价定价	市场价	531.67	72.86%	800	否	现汇或银行承兑	-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本公司的股东	销售	代加工甲醛制品和销售多聚甲醛	参考市场价定价	市场价	896.41	4.56%	4,000	否	现汇或银行承兑	-		
中海油销售南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参股企业	采购	采购柴油	参考市场价定价	市场价	8.84	100.00%		否	现汇或银行承兑	-		
合计				--	--	1,436.92	--	4,8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租用其他公司5000立方米的碳钢储罐一个，2500立方米的不锈钢储罐一个，用于存放本公司原料及产成品。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无。

4、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秉持“质量第一，用户至上”的宗旨，遵循“合作、双盈”的原则，执着追求、持续创新，积极践行社会责任，促进企业与社会、环境的和谐发展。

(1)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平对待所有股

东，确保股东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准时召开股东大会，保障股东大会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等流程的规范性，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提案权和表决权；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进行自愿性披露，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沟通渠道，并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围绕保增长、促稳定的目标，进一步健全完善制度，维护职工权益，激发职工潜能，凝聚职工力量。公司严格执行《劳动法》等法律法规，依法签订劳动合同，落实了员工参加社会保险、公积金、商业医疗保险、工会帮扶等项目的举措。公司建立起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将企业塑造成其乐融融的职工之家。

此外，公司建立健全了薪酬、绩效考核等体系，为职工成长和晋升提供多种通道，为优秀人才提供实现个人价值的广阔空间。

（3）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供应商方面，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制度》、《招标管理制度》、《采购管理程序》等制度和程序文件，规范公司采购活动，加强建设工程项目、物资采购、服务采购管理，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利益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客户方面，公司秉持“质量第一，用户至上”的宗旨，遵循“合作、双赢”的原则，秉承客户给予的“优秀供应商”、“诚信供应商”荣誉，注重产品的稳定生产和供货能力，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内控体系的管理，满足客户不同产品规格的诉求，积极解决客户的产品投诉，不断提升产品售后服务质量。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关于环境保护的承诺：严格遵守相关法规要求，获取所有必须的环境许可证、批准文书和登记证，维护并定期更新，合法处理固体废弃物并控制危险化学品的使用。

加强企业节能减排投入和技术改造力度，合理规划、系统管理，确保各项环境指标在法规规定的范围内。主动淘汰落后的生产设备和工艺，积极实施清洁生产，提高资源的综合利用率，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制订科学可行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5）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积极参与辖区社会公益事业，对贫困家庭和困难职工开展帮扶。员工是企业发展的基石。公司对所有员工平等对待、尊重如一。通过支部会议、谏言箱、宣传栏等举措，让员工了解企业发展、建言献策。同时公司注重改善一线员工工作环境、关心帮扶困难职工、保障工资合理增长，给予员工家的温暖。本着人文关怀的精神，营造干事创业工作氛围。鼓励员工岗位学习、师徒互帮，开展英语培训、技术攻关、持续教育等举措，建立良好的激励、培养、选拔和任用机制，搭建成长成才平台。

（6）制度建设与信息披露

在安全生产等方面完善管理制度及细则，覆盖采购、储存、生产、运输的各个环节，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安全标准化管理体系。信息披露按照披露指引开展。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始终将安全生产放在首位，持续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方针。公司按照国家以及有关部委颁布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各种政策法规，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状况，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风险评价管理制度》、《安全检查与隐患排查治理管理制度》、《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事故管理制度》及《防火、防爆、防尘、防毒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安全管理制度及细则，覆盖采购、储存、生产、运输的各个环节，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安全标准化管理体系，同时，公司按照外资客户HSE的审计要求，对公司的各套生产装置及公用工程设施进行危险及可操作分析（简称HAZOP分析），对生产工艺的自动控制、报警系统、联锁系统、自动停车系统进行优化等等，确保公司安全生产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被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评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

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员工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公司级的全员培训外，各车间、班组利用班前班后进行日常培训教育；新进厂员工进行三级安全教育，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公司的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方可上岗作业。公司根据危险化学品的性质，结合生产装置和储罐的特点及现场情况，评估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为

在最大限度上减少可能伴随或引发的环境影响、职业健康危害和安全事故，公司制定了《事故管理制度》、《应急救援管理制度》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制度。此外，公司还定期组织应急救援演练，确保员工在面对突发情况时具有良好的应急处置能力。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以 N 计）、总磷（以 P 计）	间接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CODcr≤500mg/L；氨氮≤45mg/L；总磷≤8mg/L；总氮≤70mg/L	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CODcr: 15.103039t；氨氮: 0.21395t；总氮（以 N 计）: 1.447788t；总磷（以 P 计）: 0.015891t	CODcr: 61.724t；氨氮: 1.98t；总氮（以 N 计）: 3.08t；总磷（以 P 计）: 0.022t	无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甲醇、甲醛、甲酸、一氧化碳、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氯化氢、硫酸雾、氯甲烷、氯苯、丙烯腈、乙酸、丙酮、硫化氢、臭气浓度、氨（氨气）	直接排放	8	甲醛装置 3 个；多聚甲醛装置 2 两个；氯甲烷 1 个；联合厂房 1 个；污水处理站 1 个	甲醇≤50mg/Nm ³ ；甲醛≤5mg/Nm ³ ；甲酸≤49.5mg/Nm ³ ；挥发性有机物≤80mg/Nm ³ ；颗粒物≤20mg/Nm ³ ；氯化氢≤100mg/Nm ³ ；硫酸雾≤45mg/Nm ³ ；氯甲烷≤20mg/Nm ³ ；氯苯≤20mg/Nm ³ ；丙烯腈≤5mg/Nm ³ ；丙酮≤5mg/Nm ³ ；乙酸≤157.5mg/Nm ³ ；丙酮≤40mg/Nm ³ ；臭气浓度≤1500mg/Nm ³	执行《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3151-2016》、《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2015》、《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VOCs: 2.009561t；颗粒物: 0.180609t	VOCs: 21.5041t；颗粒物: 0.89t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对部分污染防治设施进行提升改造，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均能稳定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各建设项目均已做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批复许可，并按规定申领《排污许可证》。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19年2月按照要求重新修订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并组织专家评审通过后，于2019年2月26日在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备案三年有效期。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的规定要求以及排污许可证中规定的监测频次及要求，公司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并按照方案内容及时进行监测。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150,000	100.00%	1,034,962				1,034,962	61,184,962	76.29%
1、国家持股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54,200,000.00	90.11%	6,017				6,017	54,206,017	67.59%
3、其他内资持股	5,950,000.00	9.89%	1,025,748				1,025,748	6,975,748	8.7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19,148				1,019,148	1,019,148	1.27%
境内自然人持股	5,950,000.00	9.89%	6,600				6,600	5,956,600	7.43%
4、外资持股	0	0.00%	3,197				3,197	3,197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3,097				3,097	3,097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100				100	1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9,015,038				19,015,038	19,015,038	23.71%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19,015,038				19,015,038	19,015,038	23.7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4、其他	0	0.00%	0						
三、股份总数	60,150,000	100.00%	20,050,000				20,050,000	80,2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21年1月7日正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由6,015万股增至8,020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13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1〕7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21年1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证券简称“江天化学”，证券代码“300927”。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5万股，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证券登记手续，并于2021年1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股本由6,015万股增加至8,020万股，股份变动对公司最近一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财务指标	股份变动前	股份变动后	变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45	0.6859	-0.2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145	0.6859	-0.2286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13	6.70	1.57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100,000	-	-	30,100,000	首发前限售	2024-1-7
南通新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050,000	-	-	12,050,000	首发前限售	2022-1-7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2,050,000	-	-	12,050,000	首发前限售	2022-1-7
其他限售股东	5,950,000	-	-	5,950,000	首发前限售	2022-1-7
网下发行限售股东	-	1,034,962	-	1,034,962	首发后限售网下配售	2021-7-7
合计	60,150,000	1,034,962	-	61,184,962	--	--

注：1、股东存在期末限售股份的，应当在“限售原因”栏内说明限售原因，并在“拟解除限售日期”栏内说明拟解除限售的日

期。

2、限售股股东数量较多的，可详细披露前十大限售股股东限售股份的变动情况，其他限售股股东限售股份变动情况可合并填列。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IPO 新股发行	2020年12月25日	13.39	20,050,000	2021年01月07日	20,050,000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名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2021年01月06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21年1月7日正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由6,015万股增至8,020万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5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6,015万股增至8,020万股。报告期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51,560.14万元，负债总额为24,851.8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8.20 %；报告期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76,113.94万元，负债总额为22,380.6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9.40%。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4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	17,2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	0
-------------	--------	------------	--------	------------	---	--------------------------	---

		月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优先股股东 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数（如有）（参见注 9）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通产业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53%	30,100,000	0	30,100,000	0		
南通新源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2%	12,050,000	0	12,050,000	0		
南通江山农药 化工股份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2%	12,050,000	0	12,050,000	0		
朱辉	境内自然人	2.23%	1,785,000	0	1,785,000	0		
张永锋	境内自然人	0.74%	595,000	0	595,000	0		
陈梅	境内自然人	0.74%	595,000	0	595,000	0		
任建军	境内自然人	0.22%	173,750	0	173,750	0		
季善兵	境内自然人	0.21%	167,500	0	167,500	0		
吴松华	境内自然人	0.21%	167,500	0	167,500	0		
鲁星光	境内自然人	0.21%	167,500	0	167,5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 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产控集团与新源投资同受南通市国资委控制；产控集团持有江山股份 29.30%。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22,25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 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21,40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 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19,46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 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人民币普通股	17,514						

公司			
上海市肆号职业年金计划—浦发银行		15,568	人民币普通股 15,568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568	人民币普通股 15,568
上海市叁号职业年金计划—农业银行		15,568	人民币普通股 15,56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622	人民币普通股 13,6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农业银行		11,676	人民币普通股 11,676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676	人民币普通股 11,67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张剑桥	2005 年 03 月 08 日	91320600771508291H	南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国有资产的经营、资产管理、企业管理、资本经营、投资及融资咨询服务；土地、房屋、设备的租赁；船舶、海洋工程配套设备的销售；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第一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29% 股份；持有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70% 股份；持有江山股份（600389）29.30% 股权；持有醋化股份（603968）7.77% 股权；			

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中航高科（600862）4.30%股权。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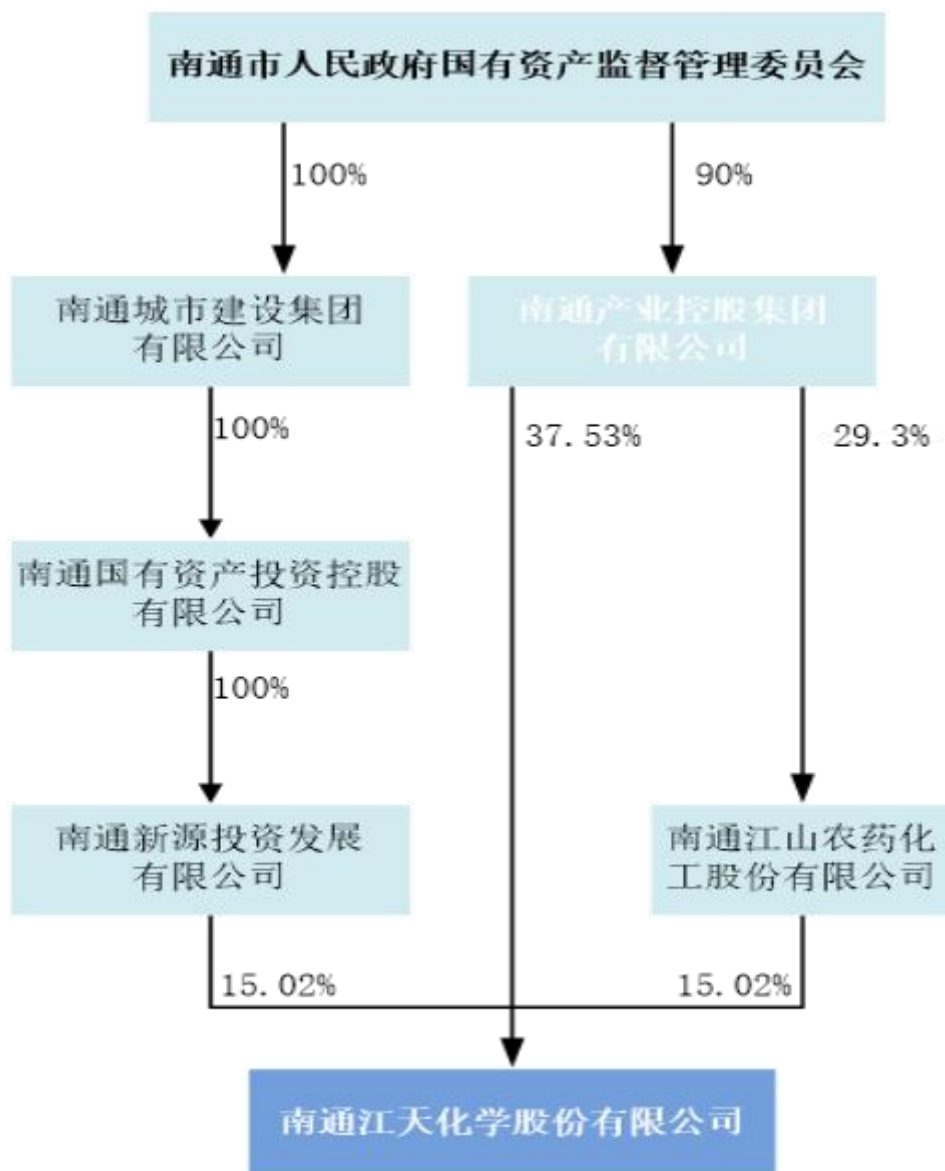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南通市国资委	陆雪松		11320600769875906 F	按照市政府授权，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市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通过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控制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29%股份；通过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控制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70%股份。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南通新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王丽红	1994 年 12 月 20 日	13000 万元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薛健	1990 年 10 月 18 日	29700 万元	化学农药、有机化学品、无机化学品、高分子聚合物制造、加工、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审批手续后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

				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化学技术咨询服务。工业盐的零售。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仓储经营
--	--	--	--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朱辉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4年08月08日	2022年11月10日	1,785,000	0	0	0	1,785,000
陆强新	董事	现任	男	56	2014年08月08日	2022年11月10日					
陈云光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9年11月11日	2022年11月10日					
申志刚	董事	现任	男	38	2019年11月11日	2022年11月10日					
张进	董事	现任	男	58	2020年04月07日	2022年11月10日					
宋金华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4年08月08日	2022年11月10日					
李啸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6年11月11日	2022年11月10日					
蒋卫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6年11月11日	2022年11月10日					
刘志耕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6年11月11日	2022年11月10日					
黄培丰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7	2014年08月08日	2022年11月10日					
罗莹莹	监事	现任	女	39	2019年11月11日	2022年11月10日					
顾玉宝	监事	现任	男	58	2020年09月28日	2022年11月10日					
徐翔	监事	现任	男	48	2019年04月15日	2022年11月10日	139,500	0	0	0	139,500
陆辉	监事	现任	男	45	2015年02月10日	2022年11月10日	144,500	0	0	0	144,500
张永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4年08月08日	2022年11月10日	595,000	0	0	0	595,000
陈梅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54	2014年08月08日	2022年11月10日	595,000	0	0	0	595,000
任建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5年05月12日	2022年11月10日	173,750	0	0	0	173,750
王丽红	董事	离任	女	53	2014年08月08日	2020年04月07日					
合计	--	--	--	--	--	--	3,432,750	0	0	0	3,432,750

注：陆强新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于 2021 年 4 月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黄培丰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于 2021 年 4 月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徐翔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于 2021 年 4 月辞去公司监事职务；陈梅女士因工作安排原因于 2021 年 4 月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丽红	董事	离任	2020 年 04 月 07 日	因工作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本公司董事简历如下：

朱辉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94年7月至2000年5月任南通石油化工总公司技术员；2000年6月至2014年8月历任江天有限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2014年8月至报告期末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陆强新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85年7月至1990年10月任南通钢绳集团有限公司统计员、团总支副书记、钢绳分厂党支部书记；1990年10月至2001年3月任南通轻工业局政治处组织员、团工委副书记、团委书记兼办公室副主任；2001年3月至2005年12月任南通轻工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12月至2008年3月任南通工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3月至报告期末历任产控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2014年8月至报告期末任本公司董事。

陈云光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87年9月至1990年10月任南通市建材局农房公司财务科副科长；1990年11月至2003年1月任南通市审计局商贸审计科副科长；2003年1月至2003年7月任南通市建设局计划财务处副处长；2003年7月至2012年11月任南通市建设局计划财务处处长；2012年11月至2019年2月历任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9年2月至报告期末任产控集团董事、副总经理。2019年4月至报告期末任本公司董事。

申志刚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研究生学位，经济师、助理会计师。2005年6月至2009年9月任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会计；2009年9月至2010年10月任德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2010年11月至报告期末历任产控集团科员、战略发展部部长。2019年11月至报告期末任本公司董事。

张进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助理工程师。1983年至1992年任南通无线电器厂工艺员、团委副书记；1992年至2004年任南通兴东机场安检站监护队长、运输安检科副科长；1992年至报告期末历任新源投资事务部经理、投资部经理、资产部经理、监事。2020年4月至报告期末任本公司董事。

宋金华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经济师、中国注册策划师，并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2008年2月至报告期末历任江山股份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且任江山股份董事会秘书。2014年8月至报告期末任本公司董事。

刘志耕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1981年12月至1990年12月任如皋市税务局专管员；1991年1月至1997年9月历任南通市审计事务所科员、部门副主任；1997年9月至2016年12月任南通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2009年12月至2019年6月任中共南通市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副书记；2019年7月至报告期末任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审计师。2016年11月至报告期末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李啸风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1992年8月至1994年8月历任浙江新华机器厂技术员；2000年12月至报告期末历任浙江大学化学系讲师、副教授。2016年11月至报告期末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蒋卫忠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4月至2018年3月任江苏洲际英杰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合伙人律师、党支部书记；2018年3月至报告期末任北京市炜衡（南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6年11月至报告期末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本公司监事简历如下：

黄培丰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8月至1997年11月任南通市交通局政治处

办事员；1997年11月至2006年6月任南通市交通局政策法规科科员；2006年7月至2009年6月任南通市监察局驻市交通局监察室副主任（主持工作）；2009年7月至2012年1月任中共南通市纪委、监察局驻交通运输局纪检组副组长、监察室主任；2012年1月至报告期末历任产控集团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董事。2014年8月至报告期末任本公司监事。

罗莹莹女士，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资格。2006年1月至2011年12月历任江苏大生集团有限公司会计、总账会计；2011年12月至2012年9月任赛磊那(南通)环保建材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2年10月至2016年5月任南通润邦海洋工程装备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16年6月至报告期末历任南通新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账会计、副经理、董事。2019年11月至报告期末任本公司监事。

顾玉宝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审计师资格。历任南通树脂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江山股份资产财务部副经理、计财部副经理、管理部经理、审计部经理、财务部经理、审计监察部风控总监。现任江山股份财务副总监兼财务部总经理，2020年10月至报告期末任本公司监事。

徐翔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1月至2001年11月任南通合板工业有限公司仓储课课长；2001年12月至2003年3月任三林合板（南通）有限公司仓库管理；2003年3月至2014年8月历任江天有限营销部销售员、主管、副经理、经理；2014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营销部经理。

陆辉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化工中级职称。1998年12月至1999年11月任南通大伦化工有限公司硫酸车间操作工；1999年12月至2004年5月任南通大伦化工有限公司硫酸二甲酯车间管理员；2004年6月至2014年8月历任江天有限工艺工程师、甲醛车间主任、生产部副经理兼一车间主任；2014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生产部副经理。2015年2月至报告期末任本公司监事。

本公司高管简历如下：

朱辉先生，简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部分。

张永锋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年8月至2001年2月任南通醋酸化工厂设备员；2001年3月至2014年8月历任江天有限机械工程师、生产部副经理兼机械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4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陈梅女士，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8年12月至1999年11月任南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1999年12月至2014年8月历任江天有限主管会计、财务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财务负责人。2014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任建军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职称、注册安全工程师。1998年1月至2002年1月任中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操作工；2002年2月至2014年8月历任江天有限氯甲烷车间带班长、值班长、氯甲烷车间主任兼运行工程师、生产部副经理、运行保障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4年8月至2015年2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监事。2015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陆强新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2015年04月	2020年12月	是
陆强新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18日		否
陈云光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9年02月		是
陈云光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4月09日		否
申志刚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战略发展部部长	2020年06月		是
张进	南通新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资产部经理	2019年08月06日		是

宋金华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秘书	2012年02月25日		是
黄培丰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董事、 纪委书记	2020年01月04日	2020年12月	是
黄培丰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2月26日		否
罗莹莹	南通新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经理	2019年11月		是
顾玉宝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副总监、财务部 总经理	2020年07月06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陆强新	中航爱维客汽车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年11月25日	2019年09月17日	否
陆强新	南通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01日		否
陆强新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5月04日	2021年04月16日	否
陈云光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27日		否
陈云光	南通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9年09月12日		否
申志刚	南通国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4月09日		否
申志刚	南通纺织控股集团纺织染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1月18日		否
申志刚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27日		否
申志刚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20日		否
张进	南通天生港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08日		否
张进	南通新源环保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08月20日		否
宋金华	江苏优普生物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31日		否
宋金华	哈尔滨利民农化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9月07日		否
黄培丰	南通海盟服装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25日	2021年03月05日	否
黄培丰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3年01月03日	2021年04月16日	否
黄培丰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9年06月27日		否
黄培丰	南通康成亨能达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11月08日		否
罗莹莹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1月18日		否
顾玉宝	江苏优普生物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9月19日		否
顾玉宝	哈尔滨利民农化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2019年09月07日		否
顾玉宝	苏州华微特粉体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2016年10月31日		否

刘志耕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9月25日		是
刘志耕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04日	2024年01月11日	是
刘志耕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18日		是
刘志耕	江苏镇江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7月28日		是
刘志耕	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21日		是
刘志耕	江苏万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8月20日		是
刘志耕	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	总审计师	2019年07月30日		是
蒋卫忠	北京市炜衡（南通）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8年03月		是
蒋卫忠	南通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1997年03月		是
李啸风	浙江大学	副教授	2012年12月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不在公司担任实际管理职务的董事不领取薪酬,在公司担任实际职务的董事,其薪酬按照其在公司所任职务相应的薪酬制度确定;独立董事给与津贴;不在公司担任实际管理职务的监事不领取薪酬,在公司担任实际职务的监事,其薪酬按照其在公司所任职务相应的薪酬制度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同经营层根据经营业绩、市场薪资行情、贡献等因素拟定。

2020年,公司应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共377.03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朱辉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现任	80	否
陆强新	董事	男	56	现任	0	是
陈云光	董事	男	55	现任	0	是
申志刚	董事	男	38	现任	0	是
张进	董事	男	58	现任	0	是
宋金华	董事	男	54	现任	0	是
李啸风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6	否
蒋卫忠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6	否

刘志耕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6	否
黄培丰	监事会主席	男	47	现任	0	是
罗莹莹	监事	女	39	现任	0	是
顾玉宝	监事	男	58	现任	0	是
徐翔	监事	男	48	现任	56.46	否
陆辉	监事	男	45	现任	22.57	否
张永锋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64	否
陈梅	副总经理、财务 负责人、董事会 秘书	女	54	现任	72	否
任建军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64	否
合计	--	--	--	--	377.0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9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9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9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25
销售人员	17
技术人员	26
财务人员	5
行政人员	20
合计	19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本科以上学历	72
大专学历	72

大专以下学历	49
合计	193

2、薪酬政策

薪酬由基础工资和奖金组成，根据职位等级和能力等级确定基础工资，根据绩效评价结果确定奖金。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兼顾公司的实际情况，适时进行调整。

3、培训计划

公司培训计划主要根据员工工作实际需要开展专业技能培训。公司培训计划以内训为主，辅以外部培训，提高员工综合能力，提升公司发展潜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业务经营具体情况，组建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架构。同时参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制定和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人治理制度文件严格遵照执行。聘任三名专业人士担任发行人的独立董事，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客观性。公司相关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与规则进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

（一）董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作出明确规定。2020年，公司共召开4次董事会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程序、表决方式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董事会成员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职权的情形。

（二）监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作出明确规定。2020年，公司共召开4次监事会会议，出席监事会会议的人员符合相关规定，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程序，表决方式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监事会成员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法规行使职权的情形。

（三）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享有并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及义务。2020年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运作始终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规范，对会议表决事项均做出有效决议，不存在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均能勤勉尽责，独立董事按期出席董事会，认真审阅董事会材料，对议案中的具体内容提出相应质询，按照其独立意愿对董事会议案进行表决，忠实履行职权，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有关上市的规则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了权利和义务，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维护了公司利益及股东合法权益。

（五）专业委员会工作开展情况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按照工作细则认真开展工作，对相关议案仔细审阅，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提高了重大决策的质量，促进了公司持续发展为构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系统和配套设施，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被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并聘用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董事、高级管

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体系独立，员工按照规范程序招聘录用，并签订劳动合同。公司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薪，不存在在控股股东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和领薪情形。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财务部门，配备专门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未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其自身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调合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并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各法人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情况。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以及从事上述业务所需的完整、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和人员，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度股东会	年度股东大会	99.85%	2020 年 04 月 28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0 年 06 月 13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99.85%	2020 年 10 月 15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99.85%	2020 年 12 月 16 日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啸风	4	4	0	0	0	否	4
蒋卫忠	4	4	0	0	0	否	4
刘志耕	4	4	0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在2020年度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独立地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为促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决策水平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推动了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健康发展。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专业委员会在报告期分别召开1次审计委员会、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提名委员会、1次战略委员会，内容涉及经营层薪酬、补选董事、续聘审计机构、上市发展等，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提高了重大决策的质量，促进了公司持续发展为构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奠定坚实基础。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协同人力资源结合董事会下达的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考评，形成考核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经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年04月20日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p> <p>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或不利影响；</p> <p>②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时间后，未得到整改；</p> <p>③公司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发生重大差错或违规事件；</p> <p>④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⑤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p> <p>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p> <p>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p> <p>①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受到国家政府部门行政处罚，且已正式对外披露并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p> <p>②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p> <p>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性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④媒体频频曝光重大负面新闻，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且难以恢复声誉；</p> <p>⑤造成重大人员伤亡的安全责任事故；</p> <p>⑥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⑦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其他情形。</p> <p>重要缺陷</p> <p>①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p> <p>②违反决策程序，导致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较大财产损失；</p> <p>③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④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p> <p>⑤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⑥对公司造成重要不利影响的其他情形。</p> <p>一般缺陷</p> <p>①违反公司内部规章制度，但未造成损失或者造成的损失轻微；</p> <p>②决策程序效率不高，影响公司生产经营；</p> <p>③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④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类别：利润总额指标 重大缺陷：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2%<错报金额≤合并利润总额的 5%。 一般缺陷：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2%	给公司带来的直接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5%，对公司带来较大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 重要缺陷 利润总额的 2%<给公司带来的直接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5%以下，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但未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 给公司带来的直接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2%，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江天化学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0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1SUAA20048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正军季昊楠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XYZH/2021SUAA20048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天化学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天化学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江天化学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本节五、26和本节七、3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所述，江天化	我们实施的主要程序如下：

<p>学公司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43,770.60万元，为2019年度营业收入的87.54%。由于收入是江天化学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评价、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 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相关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p> <p>(3) 实施分析性复核，分产品就客户构成、销售单价和毛利率与历史数据进行比对，复核收入及其变动的合理性；</p> <p>(4) 抽样检查与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出库单（经客户签收）、出口报关单及货运提单、收款单据等凭据，评价收入记录的真实性；</p> <p>(6) 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进行函证，对出口销售收入核对海关电子报关统里的报关数据；</p> <p>(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实施截止性测试，检查出库单中记录的客户签收日期、出口报关单中记录的出口报关完成日期等，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1.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中的应对</p>
<p>如本节五、18和本节七、10在建工程所述，江天化学公司年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6,199.45万元，比年初数减少68.45%，为年产3.5万吨多聚甲醛装置及其配套项目等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17,706.53万元。由于在建工程转固时点的确认对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且需经过试生产验收涉及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将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转固定资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实施的主要程序如下：</p> <p>(1) 评价、测试与在建工程转固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 对照项目立项资料、工程合同、设备合同、工程预算等，检查在建工程账面记录的合理性；</p> <p>(3) 检查项目建设成本、试生产费用和试制品收入的账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p> <p>(4) 获取管理层关于在建工程转固时点判断依据，评价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时点的合理性；</p> <p>(5) 检查项目试生产批文、试生产记录、“三同时”验收整改记录、安全生产证书等，识别达到可使用状态时点；</p> <p>(6) 获取工程决算资料和审核报告、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复核完工项目的资产清单及其建设成本归集和分摊；</p> <p>(7) 现场查看盘点在建工程，了解建设和运行情况，观察转固资产是否已实际投入使用。</p>

四、其他信息

江天化学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江天化学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江天化学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江天化学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江天化学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江天化学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江天化学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江天化学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

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897,171.62	64,266,383.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820,826.59
应收账款	57,886,583.59	44,274,017.70
应收款项融资	32,717,322.29	
预付款项	1,226,467.64	2,224,336.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420,639.56	471,570.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558,981.69	44,801,551.7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32,891.38	1,232,543.85
流动资产合计	414,840,057.77	193,091,230.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7,954,483.54	104,895,171.43
在建工程	61,994,496.84	196,506,383.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067,765.60	14,955,776.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8,225.32	232,92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6,600.04	779,725.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7,792.68	5,140,147.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6,299,364.02	322,510,129.35
资产总计	761,139,421.79	515,601,359.39
流动负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800,000.00	26,000,000.00
应付账款	92,914,427.13	91,421,206.18
预收款项		4,107,444.07
合同负债	2,933,545.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299,495.57	7,733,177.09
应交税费	2,821,451.16	2,778,956.63
其他应付款	1,380,697.66	1,905,093.71
其中：应付利息	133,448.33	185,068.9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25,986.69	
流动负债合计	175,475,603.24	173,945,877.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7,500,000.00	73,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31,061.92	1,072,831.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331,061.92	74,572,831.84
负债合计	223,806,665.16	248,518,709.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200,000.00	60,1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7,360,943.00	78,933,105.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404,013.17	21,820,188.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2,367,800.46	106,179,356.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7,332,756.63	267,082,649.8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7,332,756.63	267,082,649.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1,139,421.79	515,601,359.39

法定代表人：朱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梅会计机构负责人：季善兵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2,005,429.24	54,409,569.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820,826.59
应收账款	57,886,583.59	44,274,017.70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融资	32,717,322.29	
预付款项	1,226,467.64	2,224,336.52
其他应收款	420,639.56	471,570.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1,558,981.69	44,801,551.7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73,978.49	252,336.79
流动资产合计	400,389,402.50	182,254,209.4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009,576.47	19,009,576.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5,691,983.41	92,671,261.39
在建工程	61,994,496.84	196,506,383.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370,718.33	13,211,148.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8,225.32	232,92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6,600.04	779,725.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7,792.68	4,999,957.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1,349,393.09	327,410,977.79
资产总计	761,738,795.59	509,665,187.27
流动负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4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800,000.00	26,000,000.00
应付账款	92,778,511.46	85,410,770.60
预收款项		4,107,444.07
合同负债	2,933,545.03	
应付职工薪酬	9,241,093.94	7,733,177.09
应交税费	2,684,692.95	2,755,580.71
其他应付款	1,380,528.86	1,905,093.71
其中：应付利息	133,448.33	185,068.9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25,986.69	
流动负债合计	175,144,358.93	167,912,066.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500,000.00	73,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31,061.92	1,072,831.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331,061.92	74,572,831.84
负债合计	223,475,420.85	242,484,898.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200,000.00	60,1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7,360,943.00	78,933,105.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404,013.17	21,820,188.42
未分配利润	143,298,418.57	106,276,995.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8,263,374.74	267,180,289.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1,738,795.59	509,665,187.2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37,705,981.44	499,997,157.85
其中：营业收入	437,705,981.44	499,997,157.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5,596,128.44	440,777,775.65
其中：营业成本	327,932,624.71	374,602,974.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171,013.90	2,290,531.59
销售费用	7,850,424.26	28,999,060.42
管理费用	25,960,810.53	24,020,847.04
研发费用	7,044,546.17	6,773,681.15
财务费用	3,636,708.87	4,090,680.73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其中：利息费用	3,137,635.25	4,467,897.35
利息收入	341,311.59	246,365.01
加：其他收益	528,572.52	988,482.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0,118.61	791,663.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4,275.60	-303,655.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183.9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762,215.26	60,695,872.93
加：营业外收入	2,483,416.19	2,077,704.43
减：营业外支出	42,700.13	146,718.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202,931.32	62,626,858.89
减：所得税费用	9,197,662.51	8,890,573.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05,268.81	53,736,284.9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05,268.81	53,736,284.9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005,268.81	53,736,284.99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005,268.81	53,736,284.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005,268.81	53,736,284.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9145	0.893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9145	0.8934

法定代表人：朱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梅会计机构负责人：季善兵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37,705,981.44	499,997,157.85
减：营业成本	327,932,624.71	374,602,974.72
税金及附加	2,958,851.88	2,255,402.97
销售费用	7,850,424.26	28,999,060.42
管理费用	25,286,441.00	23,929,400.08
研发费用	7,044,546.17	6,773,681.15
财务费用	3,687,669.47	4,119,616.93
其中：利息费用	3,137,635.25	4,467,897.35
利息收入	289,460.99	216,937.81
加：其他收益	525,980.30	988,482.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0,118.61	791,663.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4,275.60	-303,655.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183.9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595,193.99	60,793,512.31
加：营业外收入	2,483,416.19	2,077,704.43
减：营业外支出	42,700.13	146,718.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035,910.05	62,724,498.27
减：所得税费用	9,197,662.51	8,890,573.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838,247.54	53,833,924.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838,247.54	53,833,924.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838,247.54	53,833,924.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5,456,386.43	435,020,654.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3,559.59	1,698,009.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8,063.65	4,529,129.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798,009.67	441,247,793.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5,499,696.58	300,274,264.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978,789.24	32,030,072.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132,148.89	22,836,143.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82,830.43	32,415,072.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293,465.14	387,555,55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04,544.53	53,692,240.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67,966.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61,610.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29,577.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986,858.92	67,649,735.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986,858.92	67,649,735.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57,281.81	-67,649,735.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9,969,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8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969,500.00	8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000,000.00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12,895.24	26,324,803.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0,600.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73,495.25	66,324,803.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396,004.75	18,175,196.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12,478.99	266,073.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630,788.48	4,483,774.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266,383.14	59,782,608.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897,171.62	64,266,383.1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5,456,386.43	435,020,654.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3,559.59	1,698,009.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3,452.03	4,499,70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743,398.05	441,218,366.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5,499,696.58	300,274,264.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842,640.19	32,029,892.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032,235.93	22,824,390.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47,632.21	32,394,581.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322,204.91	387,523,12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21,193.14	53,695,236.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67,966.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61,610.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29,577.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938,436.41	67,509,545.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938,436.41	77,509,545.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08,859.30	-77,509,545.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9,969,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8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969,500.00	8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000,000.00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12,895.24	26,324,803.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0,600.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73,495.25	66,324,803.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396,004.75	18,175,196.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12,478.99	266,073.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7,595,859.60	-5,373,039.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409,569.64	59,782,608.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005,429.24	54,409,569.6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 益 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150,000.00				78,933,105.05				21,820,188.42		106,179,356.40		267,082,649.87		267,082,649.87
加：会计政策变 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150,000.00				78,933,105.05				21,820,188.42		106,179,356.40		267,082,649.87		267,082,649.87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0,050,000.00				208,427,837.95				5,583,824.75		36,188,444.06		270,250,106.76		270,250,106.76
（一）综合收益总 额											55,005,268.81		55,005,268.81		55,005,268.81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20,050,000.00				208,427,837.95								228,477,837.95		228,477,837.95
1. 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20,050,000.00				208,427,837.95								228,477,837.95		228,477,837.95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583,824.75	-18,816,824.75	-13,233,000.00				-13,233,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583,824.75	-5,583,824.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33,000.00	-13,233,000.00			-13,233,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199,985.79			4,199,985.79			4,199,985.79
2. 本期使用							4,199,985.79			4,199,985.79			4,199,985.7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200,000.00				287,360,943.00			27,404,013.17	142,367,800.46	537,332,756.63			537,332,756.6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数 股 东 权 益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150,000.00				78,933,105.05				16,436,795.98		78,878,963.85		234,398,864.88		234,398,864.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150,000.00				78,933,105.05				16,436,795.98		78,878,963.85		234,398,864.88		234,398,864.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83,392.44		27,300,392.55		32,683,784.99		32,683,784.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736,284.99		53,736,284.99		53,736,284.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83,392.44		-26,435,892.44		-21,052,500.00		-21,052,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383,392.44		-5,383,392.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052,500.00		-21,052,500.00		-21,052,5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754,577.66				4,754,577.66		4,754,577.66	
2. 本期使用							4,754,577.66				4,754,577.66		4,754,577.6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150,000.00				78,933,105.05			21,820,188.42		106,179,356.40		267,082,649.87		267,082,649.8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150,000.00				78,933,105.05				21,820,188.42	106,276,995.78		267,180,289.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150,000.00				78,933,105.05				21,820,188.42	106,276,995.78		267,180,289.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50,000.00				208,427,837.95				5,583,824.75	37,021,422.79		271,083,085.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838,247.54		55,838,247.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50,000.00				208,427,837.95							228,477,837.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20,050,000.00				208,427,837.95							228,477,837.95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583,824.75	-18,816,824.75		-13,233,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583,824.75	-5,583,824.7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33,000.00	-13,233,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199,985.79			4,199,985.79
2. 本期使用										4,199,985.79			4,199,985.7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200,000.00				287,360,943.00					27,404,013.17	143,298,418.57		538,263,374.7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150,000.00				78,933,105.05				16,436,795.98	78,878,963.85		234,398,864.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150,000.00			78,933,105.05			16,436,795.98	78,878,963.85			234,398,864.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83,392.44	27,398,031.93			32,781,424.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833,924.37			53,833,924.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83,392.44	-26,435,892.44			-21,052,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383,392.44	-5,383,392.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052,500.00			-21,052,5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754,577.66				4,754,577.66
2. 本期使用							4,754,577.66				4,754,577.6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150,000.00			78,933,105.05				21,820,188.42	106,276,995.78	267,180,289.25

三、公司基本情况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南通江天化学品有限公司，系由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山股份）和南通天生港电力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于1999年11月4日在江苏省南通市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00万元。本公司经多次增资、股权转让，整体变更前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2,030万元。

根据公司2014年6月18日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2014年4月30日止的净资产13,908.31万元折合股份总数6,015万股，申请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15万元，于2014年8月12日取得江苏省南通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根据公司2016年2月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持股平台所持股份转为骨干员工直接持股，股权转让后，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控集团）出资3,010万元，占注册资本50.04%，南通新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1,205万元，占注册资本20.03%，江山股份出资1,205万元，占注册资本20.03%，朱辉等27名自然人出资595万元，占注册资本9.90%。

根据2020年11月2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20]3213号”文《关于同意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20,05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注册资本增加人民币2,005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20万元。2020年12月25日本公司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5万股，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XYZH/2020SUAA20016号《验资报告》，于2021年3月9日取得江苏省南通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600717452733F。本公司股票于2021年1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为300927。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多聚甲醛、甲醛、氯甲烷的生产、销售；第3类易燃液体，第4类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湿自燃物品；第6类毒害品；第8类腐蚀品批发（以上化学危险品凭有效许可证生产经营，不得超范围经营危险化学品，不得经营剧毒化学品、成品油、一类易制毒品和监控化学品。经营场所及未经批准的其他场所均不得存放危险化学品）。乙二醇半缩醛、1, 3, 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化学品(危险品除外)的生产、销售；多聚甲醛、甲醛、氯甲烷及其下游产品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非学历、非职业技能培训）；化工产品（除危险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的最终控制方为南通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16日决议批准报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户，系南通荣钰工业服务有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无变化。

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8、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

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金融资产减值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等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其他应收款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及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不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30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款项等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或“其他应收款”等。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9、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未发生信用减值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10、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无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以下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款项账龄组合中，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11、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本集团将收到的既以持有收取现金流量为目的又以出售为目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列示。

应收款项融资后续计量确定，鉴于银行承兑汇票的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本集团认为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的期末公允价值等于其面值。

12、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款项账龄组合中，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13、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4、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如果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如果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转入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

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5	4.75-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5	9.50-9.70
仪器仪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5	19.00-19.40
交通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5	19.00-19.4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0-19.40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9、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无形资产由于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因此其使用寿命不确定。在每个会计期间，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经营租赁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

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22、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第三套甲醛项目电增容费。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第三套甲醛项目电增容费的摊销年限为 10 年。

2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25、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

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志

本集团销售多聚甲醛、甲醛、氯甲烷等化学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内销业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对于外销业务在商品完成海关报关手续时，确认收入实现。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30-180天，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27、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项目补贴、政府奖励等。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

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租赁业务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无融资租赁事项。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按第八条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规定标准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决议批准。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期初净资产无重大影响，对报表项目的影响：本集团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款项”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项目列报。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266,383.14	64,266,383.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820,826.59	35,820,826.59	
应收账款	44,274,017.70	44,274,017.7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24,336.52	2,224,336.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71,570.50	471,570.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801,551.74	44,801,551.7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32,543.85	1,232,543.85	
流动资产合计	193,091,230.04	193,091,230.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4,895,171.43	104,895,171.43	
在建工程	196,506,383.54	196,506,383.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955,776.40	14,955,776.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2,925.28	232,92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9,725.28	779,725.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40,147.42	5,140,147.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2,510,129.35	322,510,129.35	
资产总计	515,601,359.39	515,601,359.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000,000.00	26,000,000.00	
应付账款	91,421,206.18	91,421,206.18	
预收款项	4,107,444.07		-4,107,444.07
合同负债		3,634,906.26	3,634,906.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733,177.09	7,733,177.09	
应交税费	2,778,956.63	2,778,956.63	
其他应付款	1,905,093.71	1,905,093.71	
其中：应付利息	185,068.90	185,068.9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72,537.81	472,537.81
流动负债合计	173,945,877.68	173,945,877.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3,500,000.00	73,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72,831.84	1,072,831.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572,831.84	74,572,831.84	
负债合计	248,518,709.52	248,518,709.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150,000.00	60,1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933,105.05	78,933,105.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820,188.42	21,820,188.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6,179,356.40	106,179,356.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082,649.87	267,082,649.8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082,649.87	267,082,649.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5,601,359.39	515,601,359.39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409,569.64	54,409,569.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820,826.59	35,820,826.59	
应收账款	44,274,017.70	44,274,017.7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24,336.52	2,224,336.52	
其他应收款	471,570.50	471,570.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4,801,551.74	44,801,551.7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2,336.79	252,336.79	
流动资产合计	182,254,209.48	182,254,209.4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009,576.47	19,009,576.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2,671,261.39	92,671,261.39	
在建工程	196,506,383.54	196,506,383.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211,148.41	13,211,148.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2,925.28	232,92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9,725.28	779,725.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99,957.42	4,999,957.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7,410,977.79	327,410,977.79	
资产总计	509,665,187.27	509,665,187.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000,000.00	26,000,000.00	
应付账款	85,410,770.60	85,410,770.60	
预收款项	4,107,444.07		-4,107,444.07
合同负债		3,634,906.26	3,634,906.26
应付职工薪酬	7,733,177.09	7,733,177.09	
应交税费	2,755,580.71	2,755,580.71	
其他应付款	1,905,093.71	1,905,093.71	
其中：应付利息	185,068.90	185,068.9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72,537.81	472,537.81
流动负债合计	167,912,066.18	167,912,066.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3,500,000.00	73,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72,831.84	1,072,831.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572,831.84	74,572,831.84	
负债合计	242,484,898.02	242,484,898.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150,000.00	60,1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933,105.05	78,933,105.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820,188.42	21,820,188.42	
未分配利润	106,276,995.78	106,276,995.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180,289.25	267,180,289.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9,665,187.27	509,665,187.27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减少预收款项金额 4,107,444.07 元，增加合同负债金额 3,634,906.26 元，增加其他流动负债金额 472,537.81 元。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销售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通荣钰工业服务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2019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编号为GR20193200115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2019年11月7日，有效期三年。2020年度本公司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本集团出口商品适用“免、抵、退”税政策，出口商品退税率主要为13%。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83.39	2,038.12
银行存款	284,896,288.23	64,264,345.02
合计	284,897,171.62	64,266,383.14

2、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820,826.59
合计		35,820,826.5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933,245.88	100.00%	3,046,662.29	5.00%	57,886,583.59	46,608,492.32	100.00%	2,334,474.62	5.01%	44,274,017.70
其中:										
账龄组合	60,933,245.88	100.00%	3,046,662.29	5.00%	57,886,583.59	46,608,492.32	100.00%	2,334,474.62	5.01%	44,274,017.70
合计	60,933,245.88	100.00%	3,046,662.29	5.00%	57,886,583.59	46,608,492.32	100.00%	2,334,474.62	5.01%	44,274,017.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046,662.2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0,933,245.88	3,046,662.29	5.00%
合计	60,933,245.88	3,046,662.29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0,933,245.88
合计	60,933,245.8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2,334,474.62	728,387.67		16,200.00		3,046,662.29
合计	2,334,474.62	728,387.67		16,200.00		3,046,662.29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淮安汇波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6,200.00	无法收回	已报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6,200.00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6,682,296.30	10.97%	334,114.82
客户二	6,490,571.85	10.65%	324,528.59
客户三	6,377,277.21	10.47%	318,863.86
客户四	5,012,724.66	8.23%	250,636.23
客户五	4,274,233.64	7.01%	213,711.68
合计	28,837,103.66	47.3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717,322.29	
合计	32,717,322.29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8,475,870.15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08,475,870.15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72,074.00	79.26%	1,510,401.85	67.90%
1 至 2 年	168,984.16	13.78%	253,973.27	11.42%
2 至 3 年	29,848.08	2.43%	359,000.00	16.14%
3 年以上	55,561.40	4.53%	100,961.40	4.54%
合计	1,226,467.64	--	2,224,336.52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840,670.00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68.54%。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20,639.56	471,570.50
合计	420,639.56	471,570.50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20,639.56	471,570.50
合计	420,639.56	471,570.5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9,419.50			39,419.5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730.94			1,730.94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150.44			41,150.4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5,371.16
1 至 2 年	292,818.84
3 年以上	3,600.00
5 年以上	3,600.00
合计	461,790.00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39,419.50	1,730.94				41,150.44
合计	39,419.50	1,730.94				41,150.44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押金、保证金	276,600.00	1-2 年	59.90%	27,660.00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北京招标中心	押金、保证金	177,090.00	1 年以内、1-2 年	38.35%	9,665.44
天津-有库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500.00	1 年以内	0.97%	225.00
江苏炜赋集团南通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600.00	5 年以上	0.78%	3,600.00
合计	--	461,790.00	--	100.00%	41,150.44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040,114.46		21,040,114.46	31,904,262.87		31,904,262.87
在产品	292,455.56		292,455.56	254,309.35		254,309.35
库存商品	8,776,021.76		8,776,021.76	11,117,076.70		11,117,076.70
周转材料	1,450,389.91		1,450,389.91	1,525,902.82		1,525,902.82
合计	31,558,981.69		31,558,981.69	44,801,551.74		44,801,551.7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74,275.60		174,275.60		
合计		174,275.60		174,275.60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0.00	0.00
应收退货成本	0.00	0.00
待抵扣进项税额	5,744,475.92	980,207.06
待摊费用	388,415.46	252,336.79
合计	6,132,891.38	1,232,543.85

9、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67,954,483.54	104,895,171.43
合计	267,954,483.54	104,895,171.4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交通运输设备	仪器仪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7,637,626.45	245,666,471.40	2,578,722.36	57,840,644.40	6,980,643.29	390,704,107.90
2.本期增加金额	30,977,369.04	111,143,717.17		29,657,501.87	7,576,222.81	179,354,810.89
(1) 购置	181,633.88	890,754.93		988,486.73	228,658.89	2,289,534.43
(2) 在建工程转入	30,795,735.16	110,252,962.24		28,669,015.14	7,347,563.92	177,065,276.4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57,797.82		447,717.75	268,181.55	1,273,697.12
(1) 处置或报废		557,797.82		447,717.75	268,181.55	1,273,697.12
4.期末余额	108,614,995.49	356,252,390.75	2,578,722.36	87,050,428.52	14,288,684.55	568,785,221.6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6,907,046.76	190,957,482.36	2,245,787.17	50,122,090.27	5,576,529.91	285,808,936.47
2.本期增加金额	3,958,073.15	9,164,844.90	80,067.43	2,628,978.96	351,842.73	16,183,807.17
(1) 计提	3,958,073.15	9,164,844.90	80,067.43	2,628,978.96	351,842.73	16,183,807.17
3.本期减少金额		540,776.34		425,331.86	195,897.31	1,162,005.51
(1) 处置或报废		540,776.34		425,331.86	195,897.31	1,162,005.51
4.期末余额	40,865,119.91	199,581,550.92	2,325,854.60	52,325,737.37	5,732,475.33	300,830,738.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交通运输设备	仪器仪表设备	其他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7,749,875.58	156,670,839.83	252,867.76	34,724,691.15	8,556,209.22	267,954,483.54
2.期初账面价值	40,730,579.69	54,708,989.04	332,935.19	7,718,554.13	1,404,113.38	104,895,171.4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维修车间	3,238,889.94	正在办理中
仓库	3,000,007.71	正在办理中
控制楼	2,673,007.93	正在办理中
合计	8,911,905.58	

10、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4,893,256.67	191,042,392.92
工程物资	7,101,240.17	5,463,990.62
合计	61,994,496.84	196,506,383.5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00 吨/年水性纺织固色剂项目				8,364,720.14		8,364,720.14
年产 3.5 万吨多聚甲醛装置及其配套项目				117,971,670.01		117,971,670.01
年产 18000 吨系列防霉杀菌剂项目	9,428,056.02		9,428,056.02	9,332,073.92		9,332,073.92
年产 5000 吨水杨醛项目	13,873,719.40		13,873,719.40	14,659,009.16		14,659,009.16
年产 3200 吨冶炼萃取剂项目	1,516,410.36		1,516,410.36	1,516,410.36		1,516,410.36
年产 1000 吨 1, 3, 5-三丙烯酰基六氢均三嗪装置项目	10,370,745.52		10,370,745.52	2,148,383.20		2,148,383.20
绿色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	19,704,325.37		19,704,325.37	37,050,126.13		37,050,126.13
合计	54,893,256.67		54,893,256.67	191,042,392.92		191,042,392.9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00 吨/年水性纺织固色剂项目	8,130,000.00	8,364,720.14	99,756.94	8,464,477.08			104.11%	100%				其他
年产 3.5 万吨多聚甲醛装置及其配套项目	113,000,000.00	117,971,670.01	16,788,002.52	134,759,672.53			119.26%	100%	8,399,602.27	4,163,448.34	5.88%	金融机构贷款
年产 18000 吨系列防霉杀菌剂项目	27,213,000.00	9,332,073.92	95,982.10			9,428,056.02	34.65%	35%				其他
年产 5000 吨水杨醛项目	47,205,000.00	14,659,009.16	-785,289.76			13,873,719.40	29.39%	30%				其他

年产 3200 吨 冶炼萃取剂项目	9,548,000.00	1,516,410.36				1,516,410.36	15.88%	16%				其他
年产 1000 吨 1, 3, 5-三丙 烯酰基六氢均 三嗪装置项目	25,002,000.00	2,148,383.20	8,222,362.32			10,370,745.52	41.48%	40%				其他
绿色智能化工 厂建设项目	79,960,000.00	37,050,126.13	16,495,326.09	33,841,126.85		19,704,325.37	66.97%	67%				其他
合计	310,058,000.00	191,042,392.92	40,916,140.21	177,065,276.46		54,893,256.67	--	--	8,399,602.27	4,163,448.34		--

注：年产 5000 吨水杨醛项目本年增加额系对以前年度转固暂估金额的调整。

(3)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及材料	7,101,240.17		7,101,240.17	5,463,990.62		5,463,990.62
合计	7,101,240.17		7,101,240.17	5,463,990.62		5,463,990.62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177,439.99		10,209,735.34	91,854.69	29,479,030.0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9,177,439.99		10,209,735.34	91,854.69	29,479,030.0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507,665.02		8,923,733.91	91,854.69	14,523,253.62
2.本期增加金额	420,374.04		467,636.76		888,010.80
(1) 计提	420,374.04		467,636.76		888,010.8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928,039.06		9,391,370.67	91,854.69	15,411,264.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249,400.93		818,364.67		14,067,765.60
2.期初账面价值	13,669,774.97		1,286,001.43		14,955,776.4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第三套甲醛项目电增容费	232,925.28		84,699.96		148,225.32
合计	232,925.28		84,699.96		148,225.32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46,662.27	456,999.34	2,334,474.53	350,171.18
应付职工薪酬	1,832,942.73	274,941.41	1,790,862.13	268,629.32
递延收益	831,061.93	124,659.29	1,072,831.87	160,924.78
合计	5,710,666.93	856,600.04	5,198,168.53	779,725.28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1,150.44	39,419.50
可抵扣亏损	930,618.11	97,639.38
合计	971,768.55	137,058.88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277,792.68		1,277,792.68	5,140,147.42		5,140,147.42
合计	1,277,792.68		1,277,792.68	5,140,147.42		5,140,147.42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4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1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800,000.00	26,000,000.00
合计	32,800,000.00	26,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7、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	38,321,271.74	28,283,149.74
设备、工程款	34,448,656.10	51,963,423.44
运费	3,931,565.79	5,045,752.52
其他	16,212,933.50	6,128,880.48
合计	92,914,427.13	91,421,206.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年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8、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注]
预收货款		
合计		

注：年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 年 12 月 31 日）差异详见本节五、31、（4）。

1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合同预收款	2,933,545.03	3,634,906.26
合计	2,933,545.03	3,634,906.26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733,177.09	32,685,582.91	31,119,264.43	9,299,495.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2,836.12	262,836.12	
合计	7,733,177.09	32,948,419.03	31,382,100.55	9,299,495.5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14,003.93	27,042,750.86	25,710,839.82	6,945,914.97
2、职工福利费		1,103,778.08	1,103,778.08	
3、社会保险费		1,369,999.00	1,369,999.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11,770.20	1,311,770.20	
工伤保险费		11,511.70	11,511.70	
生育保险费		46,717.10	46,717.10	
4、住房公积金		2,075,840.74	1,914,789.60	161,051.1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19,173.16	1,093,214.23	1,019,857.93	2,192,529.46
合计	7,733,177.09	32,685,582.91	31,119,264.43	9,299,495.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4,893.50	254,893.50	
2、失业保险费		7,942.62	7,942.62	
合计		262,836.12	262,836.12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41,112.91
企业所得税	1,583,442.19	700,405.07
个人所得税	726,320.99	590,774.50
房产税	186,055.12	76,248.06
土地使用税	144,483.49	144,483.49
印花税	100,386.17	42,54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902.54	102,460.84
教育费附加	29,930.39	73,186.33
环境保护税	8,930.27	7,739.43
合计	2,821,451.16	2,778,956.63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33,448.33	185,068.90
其他应付款	1,247,249.33	1,720,024.81
合计	1,380,697.66	1,905,093.71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08,698.33	132,055.0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4,750.00	53,013.89
合计	133,448.33	185,068.90

(2)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023,150.00	1,499,150.00

其他	224,099.33	220,874.81
合计	1,247,249.33	1,720,024.8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风险保证金	691,150.00	业务未结束
合计	691,150.00	--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2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25,986.69	472,537.81
合计	325,986.69	472,537.81

25、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0,500,000.00	73,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000,000.00	
合计	47,500,000.00	73,5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长期借款利率为 5.88%。

2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政府补助	1,072,831.84		241,769.92	831,061.92	政府补助
合计	1,072,831.84		241,769.92	831,061.9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13 万吨甲醛 技改项目专 项资金	480,000.00			160,000.00			32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氯甲烷、三 噁技改项目 专项资金	592,831.84			81,769.92			511,061.9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72,831.84			241,769.92			831,061.92	

2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150,000.00	20,050,000.00				20,050,000.00	80,200,000.00

说明：报告期内，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 2,005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 13.3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68,469,500.00 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 39,991,662.0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 228,477,837.95 元，其中增加股本 20,05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208,427,837.95 元。

2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8,933,105.05	208,427,837.95		287,360,943.00
合计	78,933,105.05	208,427,837.95		287,360,943.00

说明：股本溢价本年增加 208,427,837.95 元，见本节“七、27”股本部分

2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199,985.79	4,199,985.79	
合计		4,199,985.79	4,199,985.79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820,188.42	5,583,824.75		27,404,013.17
合计	21,820,188.42	5,583,824.75		27,404,013.17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6,179,356.40	78,878,963.8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6,179,356.40	78,878,963.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005,268.81	53,736,284.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83,824.75	5,383,392.4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233,000.00	21,052,5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2,367,800.46	106,179,356.40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6,514,875.26	327,025,570.90	498,236,690.77	374,319,481.68
其他业务	1,191,106.18	907,053.81	1,760,467.08	283,493.04
合计	437,705,981.44	327,932,624.71	499,997,157.85	374,602,974.7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合计
其中：	
多聚甲醛	187,412,607.80
液态甲醛	154,156,901.60
氯甲烷	51,889,649.88
三嗪	30,758,174.93
其他产品	13,488,647.23

其中：	
境内	393,671,339.41
境外	44,034,642.03
合计	437,705,981.4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3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5,424.99	702,243.84
教育费附加	825,303.55	501,602.77
房产税	425,929.71	295,534.67
土地使用税	577,933.96	577,933.93
车船使用税	1,800.00	1,800.00
印花税	126,238.83	157,052.80
环境保护税	58,382.86	54,363.58
合计	3,171,013.90	2,290,531.59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8,904,432.71
职工薪酬	4,954,877.70	4,826,133.13
仓储费	744,565.35	3,298,376.43
业务招待费	175,384.70	361,296.44
保险费	631,126.83	532,161.40
差旅费	159,775.79	205,240.03
折旧费	135,215.64	135,215.57
其他	1,049,478.25	736,204.71
合计	7,850,424.26	28,999,060.42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94,134.54	8,357,807.30
修理费用	3,734,360.00	3,403,854.28
环境保护费	4,966,605.74	4,001,630.76
折旧费	2,782,870.40	1,820,100.24
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	972,710.76	998,225.93
物料消耗	1,068,453.19	732,928.14
中介服务及咨询费	614,988.77	1,212,784.59
交通及差旅费	923,955.58	792,856.90
水电办公费	1,114,696.48	874,694.50
其他	2,188,035.07	1,825,964.40
合计	25,960,810.53	24,020,847.04

3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20,261.23	5,481,232.81
直接材料	985,974.68	558,843.26
水电费用	352,733.36	330,101.64
折旧费用	646,311.61	403,503.44
其他	39,265.29	
合计	7,044,546.17	6,773,681.15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364,826.33	1,890,156.18
减：利息收入	341,311.59	246,365.01
加：承兑汇票贴息	1,772,808.92	2,577,741.17
汇兑损失	727,763.88	-275,346.62
现金折扣		
手续费	112,621.33	144,495.01
合计	3,636,708.87	4,090,680.73

3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3 万吨甲醛技改项目补助	160,000.00	160,000.00
氯甲烷、三嗪技改项目专项资金	81,769.92	81,769.92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科技奖励	50,000.00	357,000.00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00,000.00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2020 市区产业转型升级商务项目资金	47,600.00	50,000.00
工会经费返还	129,623.02	
其他政府补助	59,579.58	139,712.42
合计	528,572.52	988,482.34

3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30.94	147,071.9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28,387.67	644,591.52
合计	-730,118.61	791,663.42

4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74,275.60	-303,655.03
合计	-174,275.60	-303,655.03

4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8,183.95	
合计	28,183.95	

4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0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0
罚款收入	16,189.50	6,770.00	16,189.5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70,934.43	
其他	1,467,226.69		1,467,226.69
合计	2,483,416.19	2,077,704.43	2,483,416.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企业上市 (IPO) 扶持 奖励	南通经济技 术开发区管 理委员会	补助	奖励上市而 给予的政府 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00,000.00	2,000,000.00	

4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2,530.43	133,718.47	42,530.43
滞纳金	169.70		169.70
其他		13,000.00	
合计	42,700.13	146,718.47	42,700.13

4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274,537.27	8,769,412.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76,874.76	121,161.34
合计	9,197,662.51	8,890,573.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4,202,931.3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630,439.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3,297.8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6,247.6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8,723.5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8,504.32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642,954.83
所得税费用	9,197,662.51

45、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41,311.59	246,365.01
各类政府补贴收入	1,286,802.60	2,746,712.42
工程项目安全保证金及风险抵押金等	293,759.96	223,000.00
罚款及补偿款收入	16,189.50	6,770.00
保证金退回		1,306,281.60
合计	1,938,063.65	4,529,129.0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销售、管理及研发费用	18,852,423.96	31,199,795.62
手续费等财务费用	112,621.33	144,495.01
捐赠、赞助支出		13,000.00
滞纳金	169.70	
其他往来	717,615.44	1,057,781.60
合计	19,682,830.43	32,415,072.2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试制品收入	59,761,610.95	
合计	59,761,610.95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上市中介机构费用	1,760,600.01	
合计	1,760,600.01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5,005,268.81	53,736,284.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4,275.60	303,655.03
信用减值损失	730,118.61	-791,663.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183,807.17	20,965,091.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888,010.80	913,525.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4,699.96	84,699.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183.9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4,696.26	133,718.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77,305.32	1,614,809.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874.76	121,161.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42,570.05	1,567,069.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458,288.87	-25,905,027.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248,301.97	1,190,685.10
其他	-241,769.92	-241,769.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04,544.53	53,692,240.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4,897,171.62	64,266,383.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266,383.14	59,782,608.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630,788.48	4,483,774.4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4,897,171.62	64,266,383.14
其中：库存现金	883.39	2,038.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4,896,288.23	64,264,345.02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897,171.62	64,266,383.14

47、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465,638.54	6.5249	16,088,044.91
欧元	35.32	8.0250	283.44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212,864.20	6.5249	1,388,917.62
欧元	808,794.00	8.0250	6,490,571.8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不适用

4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	2,370,000.00		241,769.92
其中：13 万吨甲醛技改项目专项资金	1,600,000.00	递延收益	160,000.00
氯甲烷、三嗪技改项目专项资金	770,000.00	递延收益	81,769.92
与收益相关	1,286,802.60		1,286,802.60
其中：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1,006.00	其他收益	1,006.00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知识产权资助奖励	11,000.00	其他收益	11,000.00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2020 市区产业转型升级商务项目资金	47,600.00	其他收益	47,600.00
南通市财政局金融处环境污染责任保险费补贴	14,812.00	其他收益	14,812.00
南通市总工会工会费返还	130,215.24	其他收益	130,215.24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科技奖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11,900.00	其他收益	11,900.00
南通市财政局以工代训补贴	500.00	其他收益	500.00
南通市人社局（职业技能提升基金）以工代训补贴	2,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
个人所得税退税代扣代缴手续费	17,769.36	其他收益	17,769.36
企业上市（IPO）扶持奖励	1,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合计	3,656,802.60		1,528,572.5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户，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年初相比未有变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通荣钰工业服务有限公司	南通	南通	工程项目建设技术服务； 设备、电气、仪表检修、 维修的技术服务等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节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有关，除本集团部分业务以美元、欧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0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欧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本集团受外汇风险影响的外币资产负债明细表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美元	2,465,638.54	1,147,616.14
货币资金-欧元	35.32	652,979.64
应收账款-美元	212,864.20	461,482.20
应收账款-欧元	808,794.00	432,000.00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20年度		2019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1%	148,554.18	148,554.18	95,415.83	95,415.83
	对人民币贬值1%	-148,554.18	-148,554.18	-95,415.83	-95,415.83
欧元	对人民币升值1%	55,172.27	55,172.27	72,077.10	72,077.10
	对人民币贬值1%	-55,172.27	-55,172.27	-72,077.10	-72,077.10

2)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20年度		2019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短期借款	增加1%	-270,937.50	-270,937.50	-340,708.34	-340,708.34
短期借款	减少1%	270,937.50	270,937.50	340,708.34	340,708.34

3) 价格风险

无。

(2)信用风险

2020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为降低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本集团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和通过信用保险等方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此外，本集团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20,750万元（2019年12月31日为17,450万元）。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票据	32,800,000.00				32,800,000.00
应付账款	92,914,427.13				92,914,427.13
其它应付款	1,380,697.66				1,380,697.66
长期借款	13,000,000.00	23,000,000.00	24,500,000.00		60,500,000.0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32,717,322.29		32,717,322.2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应收款项融资，期限较短，面值与公允价值相近。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通	国有资产经营	128,000.00	37.53%	37.5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南通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节“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本公司的股东
中海油销售南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参股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盐酸、烧碱	5,316,690.20	8,000,000.00	否	3,226,974.81
中海油销售南通有限公司	采购柴油	88,440.01			103,290.40
合计		5,405,130.21			3,330,265.2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多聚甲醛		769,911.50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代加工甲醛制品	8,964,103.73	8,435,564.83
合计		8,964,103.73	9,205,476.33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800,000.00	2,793,000.00

(3)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21,815.48	21,090.77	603,183.83	30,159.1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海油销售南通有限公司	17,208.83	3,689.00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89,000.00	2,000,00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185,000.00
以后年度		
合计	89,000.00	2,185,000.00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6,842,000.00
-----------	---------------

3、其他说明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本集团依托大宗化工原料之甲醇开展连续化的生产活动，主要生产甲醛、多聚甲醛、氯甲烷等产品，关联度高，并围绕上述产品组织市场营销，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未划分经营分部，无分部报告信息披露。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2、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933,245.88	100.00%	3,046,662.29	5.00%	57,886,583.59	46,608,492.32	100.00%	2,334,474.62	5.01%	44,274,017.70
其中：										

账龄组合	60,933,245.88	100.00%	3,046,662.29	5.00%	57,886,583.59	46,608,492.32	100.00%	2,334,474.62	5.01%	44,274,017.70
合计	60,933,245.88	100.00%	3,046,662.29	5.00%	57,886,583.59	46,608,492.32	100.00%	2,334,474.62	5.01%	44,274,017.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046,662.2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0,933,245.88	3,046,662.29	5.00%
合计	60,933,245.88	3,046,662.29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0,933,245.88
合计	60,933,245.8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2,334,474.62	728,387.67		16,200.00		3,046,662.29
合计	2,334,474.62	728,387.67		16,200.00		3,046,662.29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账款	16,2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淮安汇波材料科技有	货款	16,200.00	无法收回	已报管理层审批	否

限公司					
合计	--	16,200.00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6,682,296.30	10.97%	334,114.82
客户二	6,490,571.85	10.65%	324,528.59
客户三	6,377,277.21	10.47%	318,863.86
客户四	5,012,724.66	8.23%	250,636.23
客户五	4,274,233.64	7.01%	213,711.68
合计	28,837,103.66	47.33%	1,441,855.1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20,639.56	471,570.50
合计	420,639.56	471,570.50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20,639.56	471,570.50
合计	420,639.56	471,570.5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9,419.50			39,419.5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730.94			1,730.94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150.44			41,150.4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5,371.16
1 至 2 年	292,818.84
3 年以上	3,600.00
5 年以上	3,600.00
合计	461,790.00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39,419.50	1,730.94				41,150.44
合计	39,419.50	1,730.94				41,150.44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炜赋集团南通物 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600.00	5 年以上	0.78%	3,600.00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财政局	押金、保证金	276,600.00	1-2 年	59.90%	27,660.00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北京招标中心	押金、保证金	177,090.00	1 年以内、1-2 年	38.35%	9,665.44
天津-有库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500.00	1 年以内	0.97%	225.00
合计	--	461,790.00	--	100.00%	41,150.44

（5）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7）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9,009,576.47		29,009,576.47	19,009,576.47		19,009,576.47
合计	29,009,576.47		29,009,576.47	19,009,576.47		19,009,576.47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南通荣钰工业服务有限公司	19,009,576.47	10,000,000.00				29,009,576.47	
合计	19,009,576.47	10,000,000.00				29,009,576.4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6,514,875.26	327,517,562.08	498,236,690.77	374,319,481.68
其他业务	1,191,106.18	415,062.63	1,760,467.08	283,493.04
合计	437,705,981.44	327,932,624.71	499,997,157.85	374,602,974.72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多聚甲醛	187,412,607.80
液态甲醛	154,156,901.60
氯甲烷	51,889,649.88
三嗪	30,758,174.93
其他产品	13,488,647.2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境内	393,671,339.41
境外	44,034,642.03
合计	437,705,981.4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183.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8,572.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40,716.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9,620.88	
合计	2,547,851.6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5%	0.9145	0.91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36%	0.8721	0.872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无。

第十三节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文件。